

第四章

步入新制 进军科学

(1949.10.—1956.12.)

第一节 共产党与民主党派在《共同纲领》 基础上继续合作

一、共产党与民主党派合作的新任务和新方针

新中国成立后，建立了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包括民族资产阶级和城市小资产阶级在内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开创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建国初期，我国人民面临的阶级斗争形势和任务是错综复杂的。美国帝国主义对新中国实行军事包围和经济封锁，国民党反动政权被推翻，但残余的反革命势力尚未完全消灭，仅西南地区就有土匪百万、特务 8 万，还有一批坚持反动立场的反动党团骨干、恶霸分子以及反动会道门头子。他们到处进行破坏活动，严重威胁社会治安和经济、文化的恢复和发展。在广大农村，尚有 2/3 的农业人口（约计 2.46 亿）的地区还没有进行土地改革，那里的主要矛盾仍然是封建主义和民主主义之间的矛盾。因此，共产党一方面不能不用很大力量领导人民去彻底完成民主革命的遗留任务；另一方面，要着手没收官僚资本主义企业，使之逐步变为全民所有制的社会主义企业，并要在全国范围内着手建立社会

主义的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同时对私人资本主义经济要实行利用和限制的政策，保护一切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业，在统筹兼顾的总方针下，通过合理调整，改善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使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分工合作，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对外，还要随时准备对付帝国主义的侵略，保卫国家的独立与安全。

建国初期错综复杂的形势和繁重的任务，要求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最大限度地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彻底完成民主革命任务，逐步向社会主义过渡和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而共同奋斗。

然而，因为革命的胜利，共产党内一部分同志滋长了骄傲情绪和以功臣自居的思想，在对待民主党派问题上存在“左”倾关门主义倾向，瞧不起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对于安排他们的代表人物担任人民政府的领导职务不眼气，有些同志甚至发牢骚，讲怪话，说什么“早革命不如晚革命，晚革命不如不革命。”同时，在少数同志中也存在着敷衍和迁就的倾向，对错误观点不进行必要的批评教育。这些错误倾向不克服，就不利于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的合作。

为了统一和提高党内对统一战线工作的认识，研究建国初期统战工作的方针任务和各方面统战工作的基本政策，1950年3月，中共中央统战部在北京召开了第一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中共中央统战部长李维汉在会上作了《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形势与任务》的报告，周恩来到会作了报告，毛泽东听取了会议的汇报并作了重要指示。这次会议的主要内容有：

1. 指明新中国成立后我国统一战线已经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总任务是要在实现《共同纲领》、巩固工农联盟的基础上，密切团结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广大华侨、各界民主人士及其他爱国分子，争取尽可能多的能够同我们党合作的人，为着稳步地实现党在新时

期的历史任务而奋斗。

2. 说明了统一战线内部的阶级关系和党对中间阶级、中间力量的基本政策。特别强调指出，无论从政治上或经济上，我们对民族资产阶级都必须执行既团结又斗争、斗争为了团结的方针。在当前特别要注意同民族资产阶级搞好经济上的合作，以巩固政治上的合作。

3. 明确了民主党派的性质、作用和对民主党派的基本方针政策。会议指出，各民主党派均对民族资产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它们的知识分子有不同程度的联系和代表性，都是阶级联盟的性质，不是单一阶级的政党。过去，民主党派对于争取中间力量，扩大人民革命阵营，孤立革命的敌人，起了重要作用。今后，在肃清国内残敌，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建设新中国的事业中，我们党仍要继续巩固同民主党派的合作。

4. 要做好各级人民政权和协商机关中的统战工作。政权机关统战工作的中心任务是建立党与非党人士合作的正确关系。一要同党外人士沟通政策思想，二要使党外人士有职有权。各级协商机关是统一战线组织，应该更多地通过它们进行一般统战工作。

在这次会议上，有的同志说，“民主党派应是我党的外围，应是一个进步分子的团体，应由大到小，由多到少，由政治上的复杂到统一，由与我党有距离到无差别，不应在政治上去抬高他们，在组织上去扩大他们，为我们找下麻烦”。有的同志认为，革命已经胜利了，民主党派“任务已尽”，认为“民主党派是包袱”，“可有可无”。这种思想实际上就是要取消民主党派。

周恩来在报告中，对上述“左”的观点进行了批驳和教育，指出：“各个民主党派不论名称叫什么，仍然是政党。都有一定的代表性。但不能用英美的政党标准来衡量他们。他们是从中国的土壤中生长出来的”。“各民主党派中都有而且必须有进步分子，这样才能与我们很好合作。但不能把民主党派搞成纯粹进步分子的组织。若都是进步分子，还有什么意义呢？里面必须包括广大中

间分子及一部分右翼分子。”“民主党派在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中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通过民主党派，把上层政治活动分子组织起来，“便于他们学习，便于他们把各个阶级的意见反映给我们，在政治上他们也能够更好地同我们合作和配合，有些工作他们去做有时比我们更有效，在国际上也有影响。民主党派的成员在我们的帮助和教育下，愿意同我们一道进入社会主义，我们多了一批帮手，这不是很好嘛！”^①

毛泽东在听取会议的汇报时也强调指出要充分看到民主党派的作用。指出：有人认为民主党派只是一根头发的功劳，一根头发拔去不拔去都没有什么关系。这种说法是不对的。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是联系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从他们背后的联系看，就不是一根头发，而是一把头发，就不可藐视。其实，他们起的作用很大，从整体看，从长远看，必须要民主党派。对民主党派的经费问题，干部学习和失业问题，都要帮助解决，要把他们的干部看成跟我们的干部一样。要搞好同党外人士工作的关系，要照顾他们的生活。我们对民主党派在抗战时有“团结、抗战、进步”的口号，今天应该是“团结、建设、进步”。^②

会议指出，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关系的基本原则是，既要在政治上和思想上以《共同纲领》为准则，团结他们共同奋斗，同时又必须在组织上适当尊重他们的独立性。我们的态度应该是热情地帮助他们，惟愿他们团结和进步，我们的方法是诚恳地协商、建议和说理，必要时进行适当的批评，而不是从组织上去控制他们。

这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是开国以后的第一次，是一次很重要的会议。会议经过讨论和学习中央的指示，统一了思想，提高了对统一战线必要性和重要性的认识，明确了新中国成立后统一战

^① 李维汉. 回忆与研究（下）. 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 680、681

^② 李维汉. 回忆与研究（下）. 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 681—682

线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以及各方面统战工作的基本方针政策，着重纠正了“左”倾关门主义倾向，也指出了敷衍主义和迁就主义的危害，为统一战线工作指明了方向。

二、民主党派政治纲领的确定和全国统一战线政权的建立

（一）各民主党派举行中央会议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的时候，我国共有11个民主党派，即：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国民主同盟、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国人民救国会、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中国致公党、九三学社、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同年11月，中国国民党民主派举行第二次代表会议，决定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和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成为一个组织——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同年12月，中国人民救国会宣布解散。这样就形成了我国现有的8个民主党派。这些民主党派的领导人和成员的多数是民族资产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他们的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同时也包含一部分革命知识分子和极少数共产党人。这种政治上和组织上的广泛性，是我国民主党派的一个重要特点。

各民主党派在中国共产党的帮助下，于1949年11月至1950年1月先后举行全国代表大会或中央会议，一致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并以《共同纲领》作为自己的政治纲领。

1949年11月，中国国民党民主派代表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决定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作为民革的政治纲领，并通过了《中国国民党民主派代表会议宣言》。《宣言》声明，“人民政协的共同纲领，便是我们行动的总纲领。我们将站在自己的岗位上，竭智尽忠依据自己的历史和社会的关系，协助各级人民政府，求其彻底实现”。《宣言》在总结历史经验后强调，“中国民

族民主革命胜利的保证，其领导权必须建筑在团结了广大工农群众的中国共产党身上，中国国民党革命派如果为了继承中山先生的革命传统，而愿为中国革命贡献力量，唯有参加以中国共产党为首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①在《关于当前政治任务决议案》中坚决表示“为完全消灭帝国主义侵略和根绝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残余，为发展生产，提高文化，建设新民主主义的人民共和国而奋斗到底”。^②

1949年12月，中国民主同盟在北京召开了第一届四中全会扩大会议。会议讨论和通过了《中国民主同盟四中全会扩大会议政治报告》。《报告》明确规定，新中国成立后民盟的方针是：“在中共领导之下，实现共同纲领，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以从事于新民主主义的建设，而为人民服务”。^③民盟的总任务是：“在中共的领导之下，加强和扩大人民的民主统一战线，特别是团结知识分子、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共同努力将革命进行到底，解放包括台湾西藏在内的全中国领土，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事业，加速新中国的工业化和文化建设，同时并坚决站在以苏联为首的和平民主阵营这一边，争取全世界的和平民主，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战争。”^④

1949年11月，中国农工民主党在北京召开了第五次全国干部会议，总结了20多年来奋斗的经验与教训，明确规定了今后的任务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应努力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努力于新民主主义的建设，为彻底实现人民政协共同纲领而坚决奋斗。为了实现这个任务，会议决定了今后全党的行动方针：第一，“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团结在毛泽东旗帜下，向中国共产党学习，完成本党的历史任务”。第二，“接受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为

①② 中国各民主党派. 中国文史出版社, 1987. 39、40

③④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 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 1986. 121、121~122

我党今后基本的教育方针。”第三，“以《共同纲领》为本党的行动纲领，为其彻底实现而奋斗。”第四，更加努力为发展和巩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而奋斗，同各民主党派“继续加强联系，友好合作”。^①

与此同时，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国民主促进会、九三学社、中国致公党和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也决定以《共同纲领》为自己的政治纲领，坚决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各民主党派会议还在中国共产党的帮助下，协商确定了各民主党派分工活动的主要范围和重点：民革的对象是原国民党员及与国民党有一定历史联系的人士。民盟是文教界的知识分子。民建是工商业资本家和与工商界有联系的知识分子。民进是中小学教师和文化出版界人士。农工民主党是公职人员和医务工作者。九三学社是科技界的高级知识分子。致公党是归国华侨及与华侨有联系的人士。台盟是在祖国大陆上的台湾省籍同胞。

总之，各民主党派通过上述会议，公开声明接受共产党领导，以《共同纲领》作为各自组织的政治纲领，整顿了组织，确立了各自分工活动的主要范围，从而使各民主党派走上了同共产党长期合作，共同建设新中国的康庄大道。

（二）各民主党派代表人物参加地方各级权力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发展，人民解放军所到之处，立即取消国民党反动政权机关，逐步建立各级人民政府。1949年12月，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分别通过省、市、县各级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第十一次政务会议通过了“大行政区人民政府委员会组织通则”；1950年1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第十四次政务会议分别通过了省、市、县人民政府组织通则；1950年6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①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427—428

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地方委员会的决定”。这些文件规定，各级人民代表会议代行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各省、市的协商委员会代行人民政协的地方委员会职权。这些文件根据我国人民民主专政是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组成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权，明确规定：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都必须有适当的代表参加各级人民行使政权的机关——人民代表会议和人民政府委员会。

这些文件还规定各级人民代表会议代表资格是：凡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赞成《共同纲领》，年满18岁之人民，除患精神病及褫夺公民权者外，不分民族、阶级、性别、信仰，都可当选为代表。又规定：地区代表和各党派、团体、机关、部队代表的名额，由人民政协和协商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共同商定，而由各地区人民和各党派、团体、机关、部队自行选出。

上述规定，从法律上保障了有一定数量的各民主党派和其他民主人士的代表人物，参加地方各级人民代表会议、人民政协各级地方委员会和各级人民政府的工作。据统计，有一大批包括民主党派在内的非共产党人士担任了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领导职务，其中省、市人民政府的主席、副主席54名。如程潜、李任仁、李章达、陈铭枢、黄琪翔、丘哲、胡厥文、谢雪红、吴晗等一批民主党派领导成员，在各级人民政府中担任了领导职务，还有一大批各民主党派成员，在各级人民政府中担任了一般工作。他们同共产党员一道执行政府工作任务和各项方针政策，中国共产党要求自己的党员负责人，积极同担任领导职务的民主党派成员搞好合作共事，使他们有职、有权、有责，并帮助他们在工作中做出成绩。各民主党派领导人和成员，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严肃认真，积极努力，贡献了自己的智慧和力量。

三、共产党和民主党派在又团结 又斗争中实现《共同纲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制定的《共同纲领》，集中地体现了当时全国各族人民的意志和利益，是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在开国初期的共同奋斗目标和共同政治准则。《共同纲领》的基本任务是要彻底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全部历史任务，恢复和发展遭受长期战争破坏的国民经济，为社会主义准备必要的条件，具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性质和特点。

1950年6月，中国共产党在北京举行了七届三中全会。会议着重讨论了财政经济工作问题，并制定了党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战略与策略。

全会听取和通过了毛泽东所作的《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书面报告和《不要四面出击》的讲话。会议认为，目前国际形势对我们是有利的。我们在军事上、政治上和经济上都取得了很大的胜利。但是，广大新解放区还有40多万土匪有待剿灭，土地改革有待进行，工商业尚待合理调整，失业现象尚待解决，社会秩序还没有安定。总之，我们还没有获得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的条件。会议指出，党在现阶段的中心任务是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毛泽东指出，要获得财政经济状况根本好转，需要三个条件，即（1）土地改革的完成；（2）现有工商业的合理调整；（3）国家机构所需经费的大量节减。实现这三个条件，大约需要三年时间，或者还要多一点。会议号召全党和全国人民团结一致，做好土地改革等八项工作，为创造三个条件而努力奋斗。

会议批评了提早消灭资本主义、实行社会主义的错误倾向，确定了“不要四面出击”、稳步前进的方针。毛泽东指出，“四而出击，全国紧张，很不好。我们绝不可树敌太多，必须在一个方面有所让步，有所缓和，集中力量向另一方而进攻。我们一定要做

好工作，使工人、农民、小手工业者都拥护我们，使民族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中的绝大多数人不反对我们”。^①这样一来，帝国主义、封建地主阶级和国民党残余反革命势力在我国人民中间就孤立了。“我们的政策就是这样，我们的战略策略方针就是这样、三中全会的路线就是这样”。^②

七届三中全会是共产党在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次中央全会，是一次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会议。在新的历史转折关头召开的这次会议，把全党工作重点从革命战争转移到恢复国民经济上来了。全会规定的战略策略方针和各项具体政策，对于巩固人民民主专政，恢复发展国民经济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

为了实现《共同纲领》和共产党七届三中全会提出的繁重艰巨的任务，共产党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爱国人士，进行了大量的卓有成效的工作。1950年至1952年在全国范围进行的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知识分子思想改造和“三反”、“五反”等五大运动，或者是新民主主义革命任务的彻底完成，或者是社会主义革命的组成部分，都是为实现《共同纲领》而进行的伟大革命斗争。各民主党派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对五大运动的胜利开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并且在斗争的实践中受到了锻炼和考验。

（一）参加土地改革，过好“土改关”

土地改革是一场伟大的反封建的革命群众运动。实行土地改革，废除封建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消灭地主阶级，是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一项基本任务，是解放农业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建立工业化的独立富强新中国的必要条件。中国共产党为实现这个历史任务进行了长期的斗争。全国解放以前，已在1.5亿农业人口的老解放区基本上完成了土地改革。新中国成立时，全国尚有2.46亿农业人口的新解放区没有进行土地改革。在那里，封

^{①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出版，1977，24

封建土地制度仍然存在，广大农民仍然受着地主阶级的剥削压迫。完成这些地区的土地改革，是开国初期面临的一个重大的革命任务。

1950年6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这次会议的中心议题是土地改革问题。中共中央向会议提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草案》。刘少奇在会上作了《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系统地说明了土地改革的必要性、正义性和各项有关的方针政策。他指出：封建土地占有制度的存在，使占乡村人口90%的贫农、雇农、中农及其他人民，惨遭剥削、终年劳动，不得温饱。“这就是我们民族被侵略、被压迫、贫困及落后的根源，是我们国家民主化、工业化、独立、统一及富强的基本障碍。”^①这种情况如果不改变，中国人民革命的胜利就不能巩固，农业生产力就不能解放，新中国的工业化就没有实现的可能，人民就不能得到革命胜利的基本的果实。他指出，在土地改革期间，“应该在工人中，学生中，职员中，工商业者中，在部队的指挥员和战斗员中，解释人民政府的土地改革政策法令，使他们了解，并同情农民，帮助农民，而不要去同情地主，帮助地主，更不要去庇护地主，庇护自己亲戚朋友中的地主分子，应该告诉这些地主分子，要他们老老实实地服从人民政府的法令，和农民协会的决定，而不要去进行反抗和破坏活动，以免遭受可以避免的打击，这也是组成反封建统一战线中一项极为重要的工作”。^②

对于我们党提出的土地改革法草案和刘少奇的报告，大部分民主人士在讨论中表示赞同，但其中有不少人表露出“和平土改”的幻想，主张“只要政府颁布法令，分配土地，不要发动群众斗争”。一些地主阶级分化出来的开明绅士和爱国起义将领，则对土地改革表示怀疑、不满以至抵触。他们说“地主养活农民”。“地主和佃农相依为命，谁也离不开谁”。“地主的好处不可一笔抹

^{①②} 新华月报，1950. 7. 493

杀”。“上改偏差很大”，“斗争过火”。有的人则散布“江南无封建”的错误言论，对土地改革进行抵制。对这些错误言论，有些民族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曾一度表示附和和共鸣。这是在土地改革问题上一场严重的阶级斗争。

共产党在会议过程中对各种怀疑、反对土地改革的言论和幻想“和平土改”的错误思想，进行反复的说服教育。中共中央的负责同志分别约请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和一些从地主阶级中分化出来的爱国民主分子的代表人物，进行协商座谈，沟通思想，交换意见。在小组会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摆事实，讲道理，在《共同纲领》的基础上统一了认识，不少爱国民主人士对攻击基层干部的错误言论进行了有力的批驳，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程潜说：土改中所传的偏差和错误，有的是事实，而大部分则是匪特的造谣和顽固地主的叫嚣，决不可一概而论。据我考察，广大新老干部，在生活上及服务情绪上，都能够忍苦耐劳，充分发挥了公而忘私的奋斗精神，表现了纯正的作风。就是留用的旧军政人员，很多正积极自求改造，亦在工作中有了好的表现。假使没有这些干部的艰苦奋斗，我们几个月来的成就，是不会这样伟大的。

经过大会、小会以及各种形式的会议的协商和讨论，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分清了是非，统一了认识，这次政协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草案》。各民主党派的领导人分别在大会上发言，宣布拥护土地改革法草案，并号召它们的成员为土地改革的圆满成功而努力奋斗。民革主席李济深说：封建半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存在，阻碍了人民的中国走上工业化现代化的前程，我们中央人民政府和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每一个参加单位，都以最大的决心，来完成土地改革这一历史任务。并号召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全体同志为全会决议的实现而奋斗到底。民盟主席张澜代表中国民主同盟表示完全拥护土地改革法草案，并对所谓“人民负担过重无法生存”的叫喊进行了批驳：这种叫喊的来源，

主要的是帝国主义和国民党残余挑拨离间的阴谋。其次，这种叫喊是大部分来自地主阶级。对这种反动恶意的叫喊，应该加以警惕，并且不要轻于置信。民建常委会召集人黄炎培表示，完全同意刘少奇副主席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认为依据国家的政策和法令，今后的土地工作，可以做得比过去更加好，而且可以收得更大的效果。民进主席马叙伦代表中国民主促进会全体会员向大会郑重宣布：为保证这些报告所提出的历史任务的全部彻底实现而奋斗。农工民主党主席章伯钧说：我们中国农工民主党，在22年前，创党的时候，虽然提出耕地农有的土改政策，……因为没有采取依靠贫农雇农的路线，不是站在以工人阶级为主导的立场，所以只提出发行土地债券，‘收买地主土地的办法，结果，对于中国农民的解放运动没有实际的贡献。这不是偶然的。我代表中国农工民主党对于中国共产党所提出的土地改革法草案和刘少奇副主席在大会上所作的关于土地改革等问题的报告，表示彻底拥护和无条件接受。

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的发言、讲话，批驳了各种怀疑和反对上改的错误言论，打击了地主阶级攻击土改的反动叫嚣，支持了广大农民的土改运动，促进了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巩固和发展，对于顺利进行土改有重要积极意义。这是党的统一战线政策的一个出色的成功。

毛泽东在会上致了闭幕词。他号召各阶层人士积极支持上改，过好土改关，做一个完全的革命派。他说：“战争和土改是在新民主主义的历史时期内考验全中国一切人们、一切党派的两个‘关’。……战争一关，已经基本上过去了，这一关我们大家都过得很好，全国人民是满意的。现在要过好上改一关，我希望我们大家都和过战争关一样也都过得很好。大家多研究，多商量，打通思想，整齐步伐，组成一条伟大的反封建统一战线，就可以领导人民和帮助人民顺利地通过这一关。只要战争关、土改关都过去了，剩下的一关就将容易过去的，那就是社会主义的一关，在

全国范围内实行社会主义改造那一关。”^①他重申了党和党外人士长期合作的方针。指出：“只要谁肯真正为人民效力，在人民还有困难的时期内确实帮了忙，做了好事，并且是一贯地做下去，并不半途而废，那么，人民和人民的政府是没有理由不要他的，是没有理由不给他生活的机会和效力的机会的。”^②毛泽东强调，一定要巩固和扩大我国的广泛的统一战线。他说“我们必须团结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一切爱国民主人士，必须巩固我们这个已经建立的伟大的有威信的革命统一战线。不论什么人，凡对我们这个革命统一战线的巩固工作有所贡献者，我们就欢迎他，他就是正确的；凡对于这个革命统一战线的巩固工作有所损害者，我们就反对他，他就是错误的。要达到巩固革命统一战线的目的，必须采取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这是一个很好的方法，是推动大家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很好的方法，是人民国家内全体革命人民进行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的唯一正确的方法。”^③毛泽东的这个讲话，阐明了中国共产党统战工作的基本方针和基本方法，展现了同党外人士长期合作的前景，对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和一切爱国的人们是极大鼓舞，在党的统一战线工作上有着长期指导意义。

这次人民政协会议之后，各民主党派都发布了拥护、支持土改运动的指示和决议，号召和动员他们的成员认真学习和遵守政府的政策法令，积极支持和参加土改运动，更好地团结一致，为完成这一伟大的历史任务而斗争。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反封建统一战线的推动下，经过两年多的斗争，土改运动取得了伟大的胜利。到1952年底除一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和尚未解放的台湾省外，总计我国大约有3亿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分得了7亿亩左右的土地和其它财产，免除了过去每年向地主缴纳约700亿斤粮食的苛重地租，广大农民翻身作了土

^{①②③}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26、27—28

地的主人，进一步巩固了工农联盟和人民民主专政，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这是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历史性胜利。

在土改运动中，毛泽东强调指出，要让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前去参观视察。他说，民主人士到各地去视察，各地不要以此为累赘。让他们去听听农民的诉苦，看看农民的欢喜，我们有些什么缺点和错误，也可以让他们看看，这是一件有益的事情。状元三年一考，土改千载难逢。应该让他们去看。中央统战部会同政协，组织大批各界人士参观土地改革运动的实践。仅在 1951 年 5 月份，北京和天津两市参加、参观土改的各界人士即达 824 人。其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有 689 人，约占 80%。各界人士的参加，不仅支援了农民，壮大了队伍，打击了封建势力，而且对各界人士也是一个很好的锻炼和改造的机会。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民主人士以及各界代表人物通过土改阶级斗争的实践，提高了政治觉悟，获得了不同程度的进步，有的教授说：“参观土改，胜读十年书”。

（二）支援抗美援朝，肃清崇美、恐美思想

抗美援朝运动是一场伟大的反帝爱国运动。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爱国民主人士紧密合作，在这场伟大的斗争中表现了高度的爱国主义的一致性，作出了重大贡献。

1950 年 6 月 25 日，朝鲜内战爆发。27 日，美国总统杜鲁门宣布出兵朝鲜，扩大朝鲜战争，同时命令美国海军第七舰队向中国领土台湾沿海出动，决定以武力阻止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台湾。周恩来代表我国政府于 6 月 28 日发表声明，强烈谴责美国政府侵略朝鲜、台湾及干涉亚洲事务的侵略行为。9 月 15 日，美国侵略军在朝鲜仁川港登陆，占领汉城，越过三八线，迅速把侵略战火烧到我国东北边境，派飞机不断轰炸和扫射鸭绿江边我国的城市和乡村，严重威胁我国的和平与安全。美帝国主义狂妄叫嚷：“鸭绿江并不是把中朝两国截然分开的不可逾越的障碍。”9 月 30 日，周恩来代表我国政府庄严表示，“中国人民决不能容忍外国的侵

略，也不能听任帝国主义者对自己的邻人肆行侵略而置之不理”。^①全国人民对美帝国主义的侵略行为表示极大愤慨。广大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纷纷要求以志愿的行动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民族资产阶级、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也表现了爱国的热忱，拥护周恩来代表我国政府表示的不能“置之不理”的声明，一部分人并且主张以武力抵抗美帝国主义的侵略。但另一方面，他们中不少人也暴露了崇美、恐美、亲美的思想，把美帝国主义的力量估计过高，怕打仗，怕“引火烧身”，担心美帝把战争扩大到中国来，尤其是怕原子弹，幻想“关门建设”。极少数人则主张“隔岸观火”，主张在忍耐退让中求生存。

中共中央对这个问题采取了非常慎重的态度，先在党内进行讨论，征求意见，最后根据朝鲜党和政府的请求以及我们祖国安全的需要作出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战略决策。中共中央决定后，又同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人物进行协商座谈，征求他们的意见。主要由周恩来和李维汉出面，分别约他们座谈3次。他们也都是同意出兵援朝的，有的一开始座谈就很坚决，主张出兵。个别人有点疑虑，经过座谈，很快取得了一致。1950年10月20日，毛泽东又召集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负责人，商讨派志愿军援助朝鲜问题，大家表示拥护中共中央关于出兵抗美援朝的决定。

1950年11月4日，中国共产党同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国民主同盟、民主建国会、中国人民政协无党派民主人士、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国致公党、九三学社、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以及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联名发表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各民主党派联合宣言》，揭露了“美帝国主义发动侵朝战争的目的是要侵略中国，侵略整个亚洲”。宣言指出：“朝鲜的存亡与中国的安危是密切关联的。唇亡则齿寒，户破则堂危。中

^①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37

国人民支援朝鲜人民的抗美战争不止是道义上的责任，而且和我国全体人民的切身利害密切地关联着，是为自卫的必要性所决定的。救邻即是自救，保卫祖国必须支援朝鲜人民”。因此，宣言严正宣布：“中国各民主党派誓以全力拥护全国人民的正义要求，拥护全国人民在志愿基础上为着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神圣任务而奋斗。”^①各民主党派还分别在各自党派内部发出指示，动员他们的成员积极投入抗美援朝的伟大斗争。

中国人民志愿军出国后，和朝鲜人民军一起，在朝鲜战场上连续取得光辉胜利，根本扭转了朝鲜的战局，使全国各阶层人民和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都受到巨大鼓舞，我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更加巩固，爱国主义热情更加高昂。1950年11月30日，天津市工商界坚决站在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爱国立场上，举行了正义的示威游行，并致电毛泽东主席表示，“为完成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神圣任务而斗争到底”。毛泽东复电表示赞许，号召“全国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及工商业家，凡属爱国者，一致团结起来，反对美帝国主义侵略”，“希望全中国一切爱国的工商业家，和人民大众一道，结成一条比过去更加巩固的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统一战线，这就预示着中国人民在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神圣斗争中一定要得到最后胜利”。^②

正是在这种胜利的形势下，民革、民盟、民进、农工民主党和九三学社于1950年11月至12月分别召开了中央会议，着重讨论了如何集中力量实行抗美援朝的问题。在他们的会议开幕之前，中共中央统战部举行了招待会。周恩来到会作了形势报告，并向各民主党派建议巩固发展组织。李维汉作了题为《更加巩固和发展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报告，针对统一战线内部一些人存在着崇美、恐美甚至亲美的情绪和错误言论，作了批评和解释，说明

① 新华月报，1950. 11. 6

② 新华月报，1950. 12. 269

需要在全国各阶层人民中普遍地开展抗美援朝运动，肃清帝国主义的影响。并对统一战线中的团结和斗争，共产党人同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的关系等问题，作了说明，向他们表示，我们一定本着诚恳坦白、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之义，有建议，有批评，希望彼此成为诤友、益友。

各民主党派会议都对抗美援朝运动进行了认真讨论，并且提出了积极的意见。大多数人为中朝人民在朝鲜前线的胜利所鼓舞，提高了对美帝国主义本质的认识，增强了胜利的信心，爱国主义热情大为高涨。但是不少人也流露出了害怕大打、长打的情绪，希望朝鲜战争不致扩大，适可而止。少数人的崇美、恐美、亲美思想，在会议中没有市场，受到了反驳。经过认真讨论，各民主党派的中央会议都作出了政治决议，支持《各民主党派联合宣言》，并分别号召成员和他们所联系的阶级、阶层的人们，团结在伟大爱国主义旗帜下，为争取抗美援朝的最后胜利而奋斗。

1951年6月1日，中国人民抗美援朝总会发出推行爱国公约，捐献飞机大炮和优待烈军属的号召，各民主党派总部积极响应，分别发出指示，号召所属地方组织及成员，自觉地履行抗美援朝各项义务，实现爱国公约，踊跃捐献飞机大炮，慰问伤病员和优待烈军属。各民主党派成员积极响应号召，在自己的岗位上主动签订爱国公约，踊跃捐献。民革组成了以何香凝为主任的“抗美援朝捐献委员会”，民盟成立了“抗美援朝爱国武器捐献委员会”，扩大和推动了全盟捐献运动，经一年多的努力，国内盟员捐献总数达34亿元（旧人民币）。其他民主党派成员也积极捐献，有的捐献现金，有的捐献房地产、硬币、金银，还有不少民主党派成员个人单独捐一架战斗机或一辆汽车或一门高射炮和大炮。1950年6月至7月，全国各大区工商界捐献飞机400架。民建中央副主席胡厥文除尽自己的资财捐献国家抗敌之用外，并将儿子送到朝鲜前线参加战斗。许多成员本着战士即自己弟兄，战士家属即自己家属之精神，协助政府进行优抚工作。民主建国会成员

在安排烈军属就业方面作出了很大成绩。

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各民主党派负责人先后参加了赴朝慰问团，分批前往朝鲜，亲切慰问浴血奋战的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各民主党派不少成员，还参加了朝鲜前线的战地工作。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各民主党派广大成员得到了锻炼，受到了深刻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提高了对美帝国主义本质的认识，树立了仇视美帝、鄙视美帝、蔑视美帝的正确观点，增强了胜利的信心，在运动中都尽了自己一份力量，做出了积极贡献。

（三）配合镇压反革命，划清敌我界限

镇压反革命运动是为肃清国民党反动派在大陆上的残余势力，保卫革命成果和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一场伟大斗争。中国人民政协《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必须镇压一切反革命活动，严厉惩罚一切勾结帝国主义、背叛祖国、反对人民民主事业的国民党反革命战争罪犯和其他怙恶不悛的反革命首要分子。对于一般的反动分子、封建地主、官僚资本家，在解除其武装、消灭其特殊势力后，仍须依法在必要时期内剥夺他们的政治权利，但同时给以生活出路，并强迫他们在劳动中改造自己，成为新人。假如他们继续进行反革命活动，必须予以严厉的制裁”。^①建国初期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就是在共同纲领的这个规定指导下进行的。镇压反革命运动的胜利，支持和保证了土改和抗美援朝运动的胜利进行，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

新中国成立初期，残留在祖国大陆特别是广大新解放地区的政治土匪、国民党特务以及各种反动会道门头子，在美帝国主义发动侵略朝鲜的战争以后，以为他们日夜梦想的“三次大战，反攻大陆”的时机来到了，纷纷从阴暗角落出来，进行各种反革命破坏活动。炸毁铁路桥梁，破坏工厂矿山，烧毁仓库资材，公开进行抢劫；残杀干部，乃至发动骚乱暴乱事件。反革命分子的活

^① ① 统一战线工作手册. 南京大学出版社，1986. 24

动极为猖狂，而一些地方在镇压反革命的问题上又存在“宽大无边”的偏向，更助长了反革命分子的嚣张气焰。1950年10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纠正镇压反革命活动的右倾偏向的指示》，要求坚决纠正“宽大无边”的偏向，全面贯彻“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根据这一指示，各地党委广泛发动群众，开展了大规模的镇压反革命运动。1951年2月，中央人民政府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这个条例的颁布和实行，支持了广大人民群众同各种反革命分子的斗争，打击了国民党反动派在大陆上的残余势力的嚣张气焰，促进了各种反革命势力的分化瓦解，从法律上保证了镇压反革命运动的胜利。

对于这场同国民党反动派在大陆的残余势力的严重斗争，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内部是一致拥护的。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都表现了积极性，在运动中做了不少工作。1951年3月6日，民盟发言人发表谈话，拥护《惩治反革命条例》，号召盟员参加运动，并协助政府镇压反革命分子，巩固人民民主专政。3月6日和25日，民进发言人两次发表谈话，坚决拥护中央人民政府公布的《惩治反革命条例》，号召全体成员与全国人民一道“为坚决镇压反革命，以巩固人民民主专政，保卫革命胜利果实及继续完成我国人民民主革命任务而斗争。”^①4月1日，民革中央和北京市级组织举行了“拥护镇压反革命运动加强党内思想教育大会”。民革中央主席李济深在会上讲话，号召民革成员以实际行动协助政府，检举反革命分子，并向群众广为宣传。民革中央宣传部长王昆仑批评了某些人的“轻视和旁观态度”，以及“仁慈观点、片面宽大、温情主义、敌我不分”等思想。他强调在镇压反革命运动中，每个人都要搞通思想，站稳立场。“第一，对自己要守身如玉，不要让反革命的污泥沾染。第二，对敌要疾恶如仇。时常记着对敌人宽大就是对人民残忍，见狼不打，就让狼吃人，遇着亲友中发现

^① 中国民主促进会大事记（1949.10—1979.10）127

了反革命分子，就要放弃温情，一刀两断，大义灭亲”。1952年春，民建总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积极进行镇压反革命的通告》，强调要反对一切助长对反革命分子麻痹的谬论，要保持更高度的警惕，必须有办法有步骤地把暗藏的反革命分子清除出去，以保证本会的纯洁和工商界的安全，这是我们当前的一个严重的政治任务。《通告》要求各地分会在当地政府领导下，号召全体会员认真学习镇压反革命的文件，并做好组织检举工作，要动员鼓励曾经参加过反动党团会道门的会员，进行坦白登记，对个别顽固不化、企图隐瞒的，要公开揭发，并开除其会籍。《通告》明确指出：“在进行这一工作时，还必须认定，绝大多数会员是好的，对于好的必须团结，切不可造成‘草木皆兵’的状态，反而会影响到本会的巩固与发展。”^①民革、民盟、民建、民进、农工党、九三学社、台盟的上海组织，也联合发表了《拥护政府逮捕反革命罪犯》的声明，号召上海各界人民动员起来，“控诉反革命的罪恶，检举和监视反革命分子，认识反革命的危害，使人人看清反革命分子是我们人民的公敌”。^②

在镇压反革命运动开始时，党外人士中有些人暴露出一些错误思想，划不清敌我界限，主张对反革命分子“施仁政”，特别是有些和国民党反动派有历史联系的人们，思想上有较大震动。为了加强团结，共同对敌，中国共产党通过各种方式同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以及各界代表人物进行充分协商。许多省、市召开了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协商委员会，协商确定反革命案件的处理原则，并对错误思想进行批评教育，帮助划清界限，消除疑虑。不少省、市还注意邀请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参加反革命案件的调查处理。他们在工作中看到人民政府处理反革命案

①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 263

② 李维汉，回忆与研究（下），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 719.

件的严肃谨慎，看到反革命分子的罪恶事实，都深受教育和震动。各地还注意吸收民主党派成员参加对反革命分子的控诉大会，帮助他们提高对反革命分子的认识和仇恨。

经过对党和政府有关镇压反革命文件的学习和参加镇压反革命运动的实践，统一战线内部普遍提高了认识，进一步巩固了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对镇压反革命都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四）参加“三反”、“五反”运动，服从国营经济的领导

1951年10月，在全国工农业战线上开展的爱国增产运动中，揭发出大量的贪污、浪费现象和官僚主义问题。从12月起，在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内部开展了全国规模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运动。随着“三反”运动的深入，揭发出党政军民内部的贪污分子的违法行为，大多数是和社会上资产阶级不法分子相互勾结进行的。针对这种情况，1952年1月26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了《关于在城市中限期展开大规模的坚决彻底的“五反”斗争的指示》，要求“在全国一切城市，首先在大城市和中等城市中，依靠工人阶级，团结守法的资产阶级及其他市民，向着违法的资产阶级开展一个大规模的坚决的彻底的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和反对盗窃经济情报的斗争，以配合党政军民内部的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斗争”。^①这样，党领导的“三反”、“五反”运动同时在两个战场展开并使两者紧密结合，互相推动，给资产阶级的进攻以坚决的反击。

“五反”运动是建国后在资本主义工商业者中进行的一场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的严重的阶级斗争，也是对资产阶级一次集中的改造运动。周恩来在1952年1月5日政协一届常委34次会议上指出：“今天的中国民族资产阶级有其积极进步的一面，那就是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54

由于他们长期受过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他们中间一部分代表人物，在一定时期、一定程度上参加过或同情过人民解放斗争。解放后，他们逐渐参加了人民中国的建设，并在国家的领导下，发挥着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中国民族资产阶级还有其黑暗腐朽的一面，那就是由于他们与帝国主义的、封建的、官僚买办的经济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同时，中国资产阶级本身也同世界各国的资产阶级一样，具有唯利是图、损人利己、投机取巧的本质。因此，解放后，他们中间有很多人，如天津工商界自己所检举的，常常以行贿、欺诈、谋取暴利、偷税漏税等犯法行为，盗窃国家财产，危害人民利益，腐蚀国家工作人员，以遂其少数人的私利。他强调指出，对这种情形，“如果不加以打击和铲除而任其发展下去，则我们革命党派、人民政府、人民军队、人民团体日益受着资产阶级的侵蚀，其前途将不堪设想。”^①他说，“人民政府所保护和欢迎的是那些拥护《共同纲领》、服从政府法令的工商业家，而不是那些不受领导和限制还想自由发展、盲目生产、贪图暴利的工商业家。”^②人民政府“不能容许行贿、欺诈、偷税漏税、盗窃、引诱等犯法行为继续发生，听其侵蚀人民政权，损害国家财产，腐蚀国家工作人员。凡有犯者必须惩办，坦白自首者从宽处理。”^③他号召工商界人士积极参加“三反”、“五反”斗争，进行检举和坦白，希望他们在巩固人民民主政权和树立新的社会风气上有所贡献，在自我改造上有所收获，争取与全国最大多数人民一道前进。

这场运动，并不是要立即消灭资本主义经济和资产阶级，而是为着打击资产阶级的非法行为，划清合法与非法的界限。打击的重点是极少数“五毒”俱全、完全违法的反动资本家，使他们在人民群众中，同时也在资产阶级内部完全陷于孤立，而把那些

① 周恩来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4. 81—82

②③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 82—83

愿意服从国家法令的大多数资产阶级分子团结起来，更好地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并引导他们走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

各民主党派响应中共中央号召，积极投入“三反”、“五反”斗争，在机关内部清查贪污枉法分子，有的还派出干部到社会上、工商业中，参加清查不法户的“五毒”行为。

各民主党派向地方组织发出了指示、通知或决议：首先，强调“三反”运动是“关系于革命成败，关系于全局的伟大政治斗争和经济斗争，关系于全国人民利益的根本问题。”要求广大成员“在共产党领导下，以勇敢的姿态，严肃、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参加这一运动。”^①有的还要求克服“民主党派清水衙门，无虎可打”，以及松懈自满等各式各样的右倾思想，“必须组织专人深入检查专案，穷追猛打贪污分子，务必把大小贪污挤个干净。”^②强调“三反”运动是“全党范围内进行一次思想革命最重要的前提和关键。”^③要“把这个运动当作我们长期性的斗争任务和思想改造运动的重要环节。”^④为了推进运动，民主党派的各级组织都成立了“增产节约运动委员会”或“节约检查委员会”或“节约委员会”。1952年3月20日，中共中央统战部召开座谈会，商定草拟“关于各民主党派贪污分子统一处理办法”，确定实行区别对待，并明确了思想检查的政策界限，从而使各民主党派在“三反”运动中能沿着正确的轨道发展，取得重大成效。

其次，各民主党派强调必须把“三反”和“五反”运动密切结合起来，号召成员投入“三反”运动的同时，有计划、有步骤地动员一般成员和干部积极投入“五反”斗争。民进和民建一再发出通知和通告，推动成员参加“五反”运动。民进在1952年2月26日的第二号通知中，要求各地分会必须推动工商界人士的会

^{①②}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525.15。

^{③④}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16.588。

员积极参加“五反”运动，“带动周围的群众彻底追击工商界的败类”。会员中如有“五毒”不法行为，“各分会应首先帮助他们彻底地、毫无保留地坦白交待，然后检举别人”。^① 民建要求各分会通过工商联，号召工商界进行自己坦白与相互检举，并要配合政府宣传“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宣传并不是现在要立即消灭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而是要同资产阶级违反《共同纲领》的行为作斗争。民建各级组织根据自身的特点，在“五反”运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组织发动广大会员，尤其是工商界会员积极投入运动，并影响所联系的群众，取得了显著成效。据民建 24 个地方组织的统计，参加运动的工商业者会员共有 2442 人（占会员总数的 52%），经过坦白和揭发并开展教育斗争，最后在当地增产节约委员会的领导下进行调查核实和区别对待，其结果是：守法户为 320 户，基本守法户 734 户，半守法半违法户 157 户，严重违法户 315 户，完全违法户 112 户，未处分户 50 户，受刑事处分的 50 人。^② 同时，民建参照政府对这些会员处理的结果及其在会内的表现，又都做了慎重严肃的会内处理。

在“三反”、“五反”运动取得重大胜利的时候，黄炎培在 1952 年 7 月 2 日至 7 日召开的民建总会第二次扩大会议上，传达了毛泽东在 1952 年 3 月 15 日对于中国民主建国会方针的指示。毛泽东说民建在这次运动中，有些能带头坦白，因此带动了工商界，这是有功的。我们要重视对经济有作用，而且带头坦白的人。能带头坦白是好的。毛泽东又说：“五毒”俱全的，完全违法的，一定不要；守法的及基本守法的要争取，半守法半违法的也要争取，要教育改造他们。工商业中间还要特别重视工业，劝导大家在人民政府领导之下，依据国家经济需要，有步骤地把工商业资本转向

① 中国民主促进会大事记（1949. 10—1979. 10），137

② 中国民主建国会史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办公室编，41

工业，于国家是有利的。商业中间特别是投机商，于国家人民全无益处，绝对不要。毛泽东还说：我希望民建注意两件事：一是帮助资本家去掉“五毒”；二是好好地学习《共同纲领》。毛泽东的讲话为民建指明了继续前进的方向。经过讨论，会议明确指出：“民族资产阶级是有两面性的”，因此要求今后必须做到在“五反”运动胜利的基础上，发扬其积极的、进步的一面，克服其消极的、腐朽的一面，决不再犯“五毒”。会议还“号召全国工商界普遍展开共同纲领的学习，在学习的时候，必须结合‘五反’原则，结合自己的思想和业务，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以求言行的一致。”^①会后，民建总会发出了关于开展《共同纲领》学习的通知，接着在各地工商业者会员中普遍开展了进一步学习《共同纲领》和进行“五反”原则的教育，这对于防止重犯“五毒”起了一定的作用。

“三反”、“五反”运动的实质是保卫《共同纲领》，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和国营社会主义经济的领导地位。各民主党派在这个运动中受到了更为普遍和深入的锻炼和考验，进一步巩固了共产党和民主党派的合作，“批判了从旧社会带来的坏思想、坏作风，认识了资产阶级的腐朽本质，进一步树立了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思想。”^②这就为进一步的思想改造奠定了基础。

在运动过程中，不少地方和基层单位曾出现简单粗暴的做法，乱抓资本家进行审讯和逼供。这些缺点，同运动初期毛泽东指导思想上的急躁和限期推开运动，要求各地都作出一个“打老虎”预算的做法是分不开的。李维汉在指导民建和工商联的运动中，曾经提出过“火烧工商联，打劫民建会”的错误口号，经毛泽东发现指出后，作了改正。总的说，这些缺点和错误是次要的，“三

① 新华月报，1952年8月，39

②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29

反”、“五反”是完全必要的，成绩是巨大的。

（五）参加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

1951年10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中指出，在今后一个时期中，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爱国民主人士，要着重进行下列三个方面的工作：“继续加强抗美援朝运动；提倡和推动爱国增产节约运动；推动思想改造运动，有系统地组织对于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的学习运动。”^①毛泽东在会上指出：“思想改造，首先是各种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是我国在各方面彻底实现民主改革和逐步实行工业化的重要条件之一。”^②各民主党派积极响应这一号召。民盟在12月召开的全国组织宣传工作会议上指出：开展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运动，是民盟最重要的中心工作。认为民盟是革命党派，盟员就不需要思想改造；认为小资产阶级是有进步性的，就不需要改造；认为小资产阶级中的革命积极分子是进步的，就不需要改造，所有这些想法“都是不正确的”。^③同时指明了思想改造的方法。农工民主党在12月的第六次全国干部会议政治报告中指出，开展思想改造运动，“必须在党内普遍而深入地开展毛泽东思想的学习运动，确立毛泽东思想为党的领导思想。”^④

各民主党派的主体是知识分子，就其成员来说，中上层知识分子又居多数。因此，各民主党派成员的思想改造问题，基本上也就是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问题。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问题，主要是世界观问题。建国以后，通过抗美援朝运动，批评了一些入

① 新华月报，1951年11月，24

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49—50

③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132

④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440

中存在的不同程度的亲美、崇美、恐美思想；通过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运动，批判了一些人存在的封建思想和敌我不分的思想；通过“三反”、“五反”运动，教育了一些人认清“三害”、“五毒”对国家和人民的危害性，进一步树立了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思想。但是，民主党派成员中的一些人，由于受中国封建主义传统和欧美资产阶级、帝国主义传统的影响，还存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思想残余，还需要进行思想改造。这次思想改造衡量的标准就是《共同纲领》，要求各民主党派成员的思想行为符合自己的政治纲领——《共同纲领》，树立为人民服务的观点。1952年1月15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34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各界人士思想改造的学习运动的决定和通知》。决定指出：“思想改造的学习包括三项基本内容：1. 学习理论，即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理论，学习马克思主义与中国革命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以求了解中国革命的前途，取得正确的革命观点；2. 学习政策，即学习共同纲领、中央和各大行政区的重要政策文件；3. 整风，即实行批评和自我批评，以求纠正违反国家利益、人民利益和革命利益的错误思想和错误行为。”通知指出：“目前全国各界社会人士的思想改造的学习，即以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为内容，以配合实际斗争，清除旧时代的遗毒，树立新社会的道德，并为今后的经常学习奠定基础。”^①

各民主党派的思想改造的学习运动，一般是在人民政协全国委员会的领导下进行的，并根据各自的历史特点，结合各自的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和通知。民进于5月29日召开的中央理事会，决定成立学习委员会。九三学社于6月4日发出了《关于开展社员思想改造学习的指示》，强调“加强本社社员的思想改造学习运动，为本社今后重大的中心任

^① 新华月报，1952年2月，165

务”，并指出学习运动“不要流于形式，必须与实际相结合。”^①各民主党派在思想改造的学习运动中采取了正确的方法，这就是：第一，有系统地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学习中采取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法；第二，正确地运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展开积极的思想斗争；第三，把学到的正确东西贯彻到实际行动中去，在革命实践中去改造思想。同时，在整个思想改造的学习中，各民主党派的领导成员又起着带头作用。

思想改造的学习运动到1952年秋基本结束。经过这次思想改造的学习运动和各方面的实践，在各民主党派的成员中，基本上克服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政治思想影响，提高了爱国主义思想觉悟，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批判了资产阶级思想，开始树立了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在总结学习收获中，不少专家学者、教授在刊物、报纸上发表文章，畅谈自己参加学习的收获。他们说，通过学习卸掉了各种包袱，去掉了盲目性，提高了学习和改造的自觉性，获得了前进的方向和力量，和人民更接近了。他们决心为新中国的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周恩来在1956年1月召开的知识分子问题会议上曾回顾这一段历史，对知识分子的学习运动作了评价。他说，正是由于党和政府组织知识分子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知识，参加各种社会实践，才使我国知识界的面貌在过去的6年中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其中有的还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成为无产阶级的先进分子。

在这次学习运动中，也存在着一些不足。在学习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中，有些做法比较粗糙，出现过人人检讨，群众斗争“过关”的错误，伤害了一些人。尤其是在学习运动的后期，把组织清理工作和学习改造思想混在一起进行，把改造思想的学习运

^①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年出版，589

动和清理反革命分子工作绞在了一起，有的学校甚至发生了乱检查、乱逮捕、乱控诉、乱斗争的事件。这种偏向虽然很快得到纠正，但影响是很坏的。经验证明，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改造世界观，是一件细致而艰巨的任务，需要经过长期的努力和作过细的工作，更需要结合业务实践进行。知识分子队伍中每一部分人的情况各不相同，需要区别对待，并有不同的要求，企图通过群众运动，在很短时间内，用简单的办法，是很难解决的。

1952年6月，在“三反”、“五反”运动胜利结束和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即将结束的重要时机，召开了第三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主要讨论对资产阶级和民主党派的工作问题。周恩来、陈云到会作了重要讲话。李维汉在会议的开始和结束时，分别作了报告。这次会议明确了对资产阶级和民主党派工作中的一系列问题。

第一，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已经成为国内主要矛盾。民族资产阶级不再是中间阶级。中央统战部在会前起草《关于民主党派工作的决议》等文件时，对这个变化在思想上不够明确，报送中央审批的文件稿中，仍然把民族资产阶级说成是中间阶级。毛泽东在文件稿上批示：“在打倒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以后，中国内部的主要矛盾即是工人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故不应再将民族资产阶级称为中间阶级。”^①会议明确指出，应当把这个指示在今后统战工作中从指导思想上牢固地确立起来。

第二，在国内主要矛盾转变和民族资产阶级不再是中间阶级以后，党对民族资产阶级的基本政策没有改变，仍然是又团结又斗争，斗争为了团结的统一战线政策。

第三，对资产阶级和民主党派改造的要求。对资产阶级的改造，在当时主要是把带“五毒”的资产阶级改造成为不带“五毒”的资产阶级，把违法改造成守法，而不是把资产阶级改造成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出版，65

工人阶级，他们学习的内容应该是共同纲领、“五反”原则和政府的政策法令。对民主党派，是要求他们确立“接受工人阶级和共产党的领导”的思想，而不是要求他们具有工人阶级的立场和思想。他们内部的共同准则只能是共同纲领。对于他们成员中一部分从事文教、科技等方面工作的知识分子，因工作岗位的需要，则有所不同，应要求他们学习马列主义理论，批判和克服资产阶级思想，逐步具备工人阶级的立场和思想。

第四，应支持民主党派依照共同纲领从事合法活动。各民主党派都负有协助共产党团结、教育和改造其所联系的阶级、阶层的政治任务，就应支持他们并且推动和帮助他们向这些阶级、阶层进行活动，与之发生密切联系，了解反映其要求，并代表其合法利益。我们应在领导他们从事合法活动中，团结教育和改造其所联系的阶级、阶层。

第五，各级统战部应和民主党派中的骨干分子一起，检查和克服关门主义与宗派情绪，加强对中间分子和右翼分子的联系与工作。切实发挥骨干分子的骨干作用。

经过这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从根本指导思想上明确了国内阶级关系和主要矛盾的变化，把对民族资产阶级的统战工作提到更加重要的地位。在这次会议以后，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重心逐步转移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方面来了。

第二节 共产党帮助民主党派 进入社会主义

经过建国头三年的努力，我国完成了各项社会改革的任务，迅速恢复了遭受战争破坏的国民经济。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制度改革在全国基本完成后，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转为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民族资产阶级不再是中间阶级，而是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将要逐步被消灭的阶级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逐步消灭资本主

义所有制和民族资产阶级，逐步改造个体农业和手工业，引导我国有步骤地实现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成为党和国家面临的一项根本任务，也是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一个中心问题。

一、共产党与民主党派合作的新基础 ——过渡时期总路线

1952年下半年，在我国国民经济恢复阶段即将结束时，毛泽东曾多次讲到过渡时期总路线的问题。中共中央按照毛泽东的建议，逐步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这就是：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条总路线是照耀我们各项工作的灯塔，各项工作离开它，就要犯右倾或“左”倾的错误。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是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同时并举的路线。

为了学习和贯彻党的总路线，明确党对民族资产阶级的方针政策，统一党内对这些重大问题的认识，中央统战部在1953年6月25日至7月22日，召开了第四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李维汉在会上作了《关于利用、限制、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意见》的报告，详尽阐述了党对民族资产阶级实行和平改造的方针，指出：利用、限制和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是整个过渡时期的根本问题之一。它关系到在过渡时期如何正确有效地利用资本主义在一定范围内、一定程度上的积极作用，以利于国民经济向前发展问题；关系到如何教育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问题；关系到成百万资本主义企业的工人群众和广大的城市手工业者及其他劳动人民的生产和生活问题；关系到如何密切城乡联系、巩固工人阶级对农民的领导问题；总之，关系到我国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根本大计。各

级统战部门应当在党中央的统一领导下，把政治工作和经济工作结合起来，积极参加这一伟大的社会变革。

党中央和毛泽东非常重视这次会议，7月16日政治局专门讨论统一战线工作问题，认为中央统战部提出的《关于利用、限制、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意见》基本上是好的，并作了重要指示。

9月7日，毛泽东邀约李济深、陈叔通、黄炎培、章伯钧、章乃器、李烛尘、盛丕华、张治中、程潜、傅作义等党外人士座谈，发表了《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必经之路》的重要讲话。他指出：“国家资本主义是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和逐步完成社会主义过渡的必经之路。”“实行国家资本主义，不但要根据需要和可能（共同纲领），而且要出于资本家自愿，因为这是合作的事业，既是合作就不能强迫，这和对地主不同。”“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在过去几年中已有很大的进步，相信再有三年至五年，这种进步将更大，所以三年至五年内基本完成将私营工商业引上国家资本主义轨道是可能的。”“要继续在资本家中间进行爱国主义教育，为此需要有计划地培养一部分眼光远大的、愿意和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靠近的资本家，以便经过他们去说服大部分资本家。”^①这次座谈会，有效地推动了私营工商业者走上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

1953年9月中、下旬，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扩大会议和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会议，相继讨论了贯彻执行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9月8日，周恩来在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扩大会议上作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报告。月底，政协全国委员会在发布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周年的口号中，公布了过渡时期总路线，并号召“全国人民一致努力，为实现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而奋斗，为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98—100

对手工业和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而奋斗！”^①10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了《为着社会主义工业化远大目标而奋斗》的社论，阐明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同时，各民主党派领导人李济深、张澜、黄炎培、马叙伦、章伯钧、陈其尤、许德珩等在《光明日报》发表文章表示：我们要在中国共产党、毛主席领导下，循着逐步实现国家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这一路线，以稳步过渡到社会主义。

10月上旬，民革、民盟、民建、民进、农工党、致公党、九三学社、台盟的领导人，都分别在各民主党派中央传达了人民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扩大会议和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会议的主要内容。各民主党派中央对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一致表示拥护，并愿意为其彻底实现而坚决奋斗。他们都认为，过渡时期总路线是照耀各民主党派工作的灯塔，今后必须根据总路线切实地进行工作。

为了深入领会总路线的精神，以便正确地贯彻到各项具体工作中去，各民主党派中央决定首先组织在北京的领导人认真地学习。在学习之前，他们邀请了中共中央统战部长、政协全国委员会秘书长李维汉，在10月10日做了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传达报告。报告后，各民主党派在北京的领导人便普遍开展了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为了加强对学习的指导，各民主党派都分别成立了领导学习的机构，制定了学习计划。民革中央成立了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学习干事会，组织中央委员、中央所属各委员会委员和机关干部进行学习。民盟总部也成立了学习组织，号召全盟成员认真地、系统地、全面地深入学习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并为贯彻执行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而奋斗。民进总部成立了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学习委员会，强调在学习中，要着重讨论如何根据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来加强民主党派的工作。

^① 新华月报·1953年11月·4

在各民主党派中央开展学习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基础上，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也把学习过渡时期总路线作为当前的中心工作，在所在地区和单位的中共党组织和政府统一领导与布置下，相继分别举办了学习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报告会、座谈会，全面掀起了学习、宣传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热潮。

民建于1953年11月9日至21日召开了总会全体会议，讨论本会的方针任务，动员全体会员积极地用实际行动来贯彻执行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会议确定了民主建国会今后的工作方针和任务是：“通过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增产节约和各项爱国运动，依靠全体会员的努力，培养和提高本会工商业者的会员成为工商界中的骨干分子，也就是要使他们首先做到真正爱国守法，积极改进生产经营，努力学习，认真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忠诚接受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并密切联系、团结工商界群众，正确地发挥带头的、模范的和在人民政府与工商界间的桥梁的作用。”^①会议号召全体会员以愉快的心情，坚定的意志，行动起来，认真学习和贯彻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并以模范行动带动其他工商业者认真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接着，民建总会于1953年12月16日发出了《关于学习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致各地方组织的通函》，明确提出了学习的基本要求和方法，强调指出：“总路线的学习，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最重要的思想工作，亦即是我会当前宣教工作的重点。”^②同时，还要求会员爱国守法，结合自己的业务和思想，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实行相互帮助、相互监督。这次会议有力地推动了会员学习过渡时期总路线和爱国守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与此同时，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陈叔通主席在开幕词中号召工商业者：加强学习，加强爱国主义

^{①②}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265—266

教育，看清祖国远大的光明前途，认识个人利益应服从国家利益、暂时利益服从长远利益。李维汉应邀在大会上讲了话。他在讲话中阐述了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和对私营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内容、意义和步骤。大会经过热烈而充分的讨论，通过了《关于接受和拥护陈叔通主席开幕词和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经委员会李维汉副主任讲话的决议》。决议表示：一致拥护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和对私营工商业所采取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决议要求各级工商业联合会团结全国广大工商业者，共同为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而奋斗。

二、共产党帮助民主党派走社会主义道路

（一）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完成

我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创造性的实践马克思主义“赎买”理论的社会主义革命运动。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把资本主义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再把国家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所有制。国家资本主义又分为两个阶段：工业中的收购产品、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商业中的经销代销是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级阶段；个别行业公私合营与全行业公私合营是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阶段。

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国家在调整工商业的时候，采取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和经销代销的形式，将一部分私营企业的生产和服务纳入了国家计划，成为国家资本主义的一种初级形式。到1955年6月底，根据22个省市的统计，加工订货产值已占私营工业总产值的78.8%。根据12个大中城市的统计，加工订货产值占私营工业总产值的85.3%。

建国初期就有少量的公私合营企业。人民政府把在一些私营企业中官僚资本的股份、敌伪财产没收后转为公股，使这些企业变为公私合营企业。另外，有少数资本家由于经营困难，申请公私合营。1949年，公私合营工业户数仅193户，其产值占全国工

业总产值的 2.9%。1952 年“五反”运动以后，国家把不法资本家的赔款、退款转变为公股投资，公私合营企业又增至 977 户，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 5%。

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公布以后，1954 年 1 月，中共中央批准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有步骤地将十个工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基本上改造成为公私合营的意见》。中共中央决定本年资本主义工业改造的重点是有计划地扩展公私合营，以加速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9 月，政务院颁布了《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条例》。由于条例的执行，加快了资本主义工业改造的步伐。1955 年 6 月底，合营工厂 1900 个，占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 58%。

在商业方面，1954 年 7 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加强市场管理和改造私营商业的指示》，指出：实行计划收购，计划供应商品，“把现存的私营小批发商和私营零售商逐步改造为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商业”。这个指示实行后，到年底，私营商业在全国商业企业零售额中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57.2%，下降为 25.6%。在全国商业企业批发贸易中，国营商业已基本上代替了私营批发商。

1955 年下半年，商业方面社会主义成分和国家资本主义成分大大增加了。在 32 个大、中城市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占全国零售总额的 52%，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经销、代销占 23%，纯粹私营商业只占 25%，就是 3/4 是社会主义和半社会主义的，纯粹私营的只有 1/4。在农村集镇中，纯粹的私营商业只占 18%，较城市比重更少。

1955 年下半年，在共产党领导下，在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国工商业联合会的密切配合下，上海市有棉纺、毛纺、麻纺、面粉、卷烟、造纸、搪瓷等八个行业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在商业方面，绒线业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在北京市，有针织、面粉、机电等九个行业、126 户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商业方面，棉布业首先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天津市也有一部分粮食代销店直接转

变为国营粮店。这些全行业合营的试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创造了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新经验。

1955年11月6日至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集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的代表，举行了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中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草案）》（1956年2月24日，中央政治局作了个别修改，追认为正式决议）。决议指出：“我们对于资产阶级，第一是用赎买和国家资本主义的方法，有偿地而不是无偿地，逐步地而不是突然地改变资产阶级所有制；第二是在改造他们的同时，给予他们必要的工作安排；第三是不剥夺资产阶级的选举权，并且对于他们中间积极拥护社会主义改造而在这个改造事业中有所贡献的代表人物给以恰当的政治安排。”^①在农业合作化高潮的推动和重点企业公私合营工作基础上，决议确定把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推进到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阶段，这是资本主义所有制过渡到完全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具有决定意义的重大步骤。会议以后，各地按照决议的精神统一了认识，制定了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全面规划。民主建国会、工商业联合会、工会、共青团、妇女联合会等组织，都积极行动起来，对资本家及其家属子女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宣传教育工作。1955年冬，根据中共中央的决议建立了专业公司，领导按行业的公私合营工作。

1956年初，全国出现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北京市私营工商业者走在高潮的最前面。1月1日，北京市资本家向国家申请各行各业都实行公私合营，很快形成热火朝天的运动。1月10日，北京市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全部被批准为公私合营。15日，北京市各界20多万人在天安门广场举行庆祝社会主义改造胜利的联欢大会。毛泽东、周恩来和其他中央领导人出席了大会。会上彭真市长宣布我们伟大祖国的首都已经进入了社会主

^① 中共党史大事记年表·人民出版社，1987年出版·271。

义社会。毛泽东和周恩来亲自接受了农业、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等代表的喜信。北京市成为我国第一个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城市，这是带有全国意义的伟大胜利。它推动了全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运动的发展。继北京之后，到本月底，上海、天津、南京、广州、武汉等全国大城市及 50 多个中等城市，也先后实现了全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公私合营。到年底，私营工业人数的 99%，私营商业人数的 85%，实现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至此，我国基本上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成绩是伟大的，经验是成功的。但是，在改造高潮中，也产生过一些缺点：步子太快，工作粗糙，全行业公私合营与经济改组时，“裁并改合”太多，造成门市部零售店太少，给消费者带来不便；对资本主义企业经营管理上的有益经验，注意吸收不够；对于一部分原有工商业者的使用和处理也不很适当；把一部分小商小贩、小手工业者和小业主一概称为私方人员，定为资产阶级分子，并盲目地并入了公私合营企业。以上这些缺点带来了一些消极的因素，后来逐步作了纠正。

整个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取得中国革命伟大胜利后，在我国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社会转变的过渡时期中，又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仅仅用了短短几年的时间，在一个几亿人口的大国中比较顺利地实现如此复杂、困难和深刻的社会变革，使社会主义公有制成为我国的经济基础，使我国基本上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促进了工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大大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这是伟大的历史性的胜利，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伟大创举，是毛泽东思想的辉煌胜利，也是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胜利成果。

（二）共产党和民主党派紧密合作保证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

由于几年来党的统一战线政策的贯彻和教育改造资本家工作的开展，由于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由于民主建国

会和工商联密切合作并作了大量的工作，在资产阶级中已经涌现了一批先进分子，他们不仅自己带头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而且推动本行业的其他资本家接受改造，成为工商业资本家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核心力量。但是从资产阶级的整个情况来看，多数人仍然处于中间状态，他们留恋资本主义，舍不得交出企业。他们认识到反抗无产阶级没有好处，走社会主义道路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但又怕失去现在的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怕生活没有保障。因此顾虑重重，惶惶不安，感到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

在这种情况下，共产党和民建会、工商业联合会等进一步紧密合作，把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推向新的阶段。

1955年4月1日至12日，中国民主建国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会议期间，代表们还参加了中共中央统战部主办的报告会，听取了中共中央委员陈毅做的政治报告，深受教育和鼓舞。

黄炎培在开幕词中指出：“作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中的一个民主党派，我会当然要和全国人民一道，以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为自己的总任务”。^①根据总任务的要求，“团结、教育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分子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坚持对国内外敌人的斗争，为建设社会主义社会而奋斗”。^②会议肯定了民建新的工作方针是“培养、提高工商业者会员成为工商界的骨干分子，联系并带动尽可能多的资本主义工商业者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③为此，会议号召工商业者会员，应该宣传、推行国家的政策法令，代表资产阶级的合法利益，积极改进企业的经营管理生产和生产技术，在社会主义改造中发挥带头、模范和桥梁作用，更广泛地联系工商

^① 新华月报·1955年5月·76

^②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283

^③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285

界的群众，以便积极地影响和带动更多的资本家加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光荣行列。

会议取得圆满成功后，代表们又参加了该会与全国工商联共同召集的工商业问题座谈会，并由李先念、吴雪之、吴波、许涤新等对他们提出的有关工商业的政策问题进行解答，并适当地满足了他们合理的经济要求。接着在民建 43 个地方组织传达贯彻了这次大会的精神。此后，又发展了一些地方组织，会员人数有较大增加，民建工作也有较大进展。

1955 年 10 月 27 日、29 日，毛泽东分别在北京颐年堂、怀仁堂邀约民主建国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座谈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陈叔通、李烛尘、胡子昂、胡厥文、荣毅仁等应邀出席，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邓小平、张闻天、李富春、李先念、贺龙、陈毅、彭德怀、彭真、郭沫若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在京的中共中央委员和候补委员都参加了座谈会。出席座谈会的还有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政府各部门和各企业单位的负责人，共 500 多人。在座谈会上，针对资产阶级在社会主义改造中动荡不安的心理，毛泽东指出：现在中国处在大变革的时代，社会动荡不安。农民私有制要变集体所有制，资本家也要改变所有制，许多人掌握不住自己的命运。要掌握是可以掌握的，即了解趋势、站在社会主义方面，有觉悟地逐渐转变到新制度。针对资产阶级分子惧怕社会主义的心理，指出应当加强社会主义的宣传教育，说：共产主义这个问题要讲开，好像怕鬼一样，大家一说就不怕了。我看共产是好事，没什么可怕。不是今天说了，明天就共产了，而是讲要准备共产，要广泛宣传。重申我们党将坚持和平转变和赎买政策，说我们现在的社会主义改造，其实就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所说的赎买政策，是“善转”，不是“恶转”，是“和平的转”，不是“强力的转”。赎买的时间，从 1949 年算起，可以拖到 15 年、18 年，经过许多过渡步骤，经过许多宣传教育。安排人员，主要是两个，一个是工作

岗位，一个是政治地位，把这两个统统都安排好。究竟哪一年国有化，不会是一个原子弹扑通下地，总是要同你们商量的。大家要安下心来，不要十五个吊桶七上八下。毛泽东着重提出培养和扩大工商界核心分子的任务，说：希望每一个大城市有几十个、几百个核心人物，这些人比较其他人要觉悟一些，要进步一些，经过他们来教育其他工商界的人。他还对李烛尘等人提出工商界也要掀起一个改造高潮的主张时说：不要搞一阵风。我们需要有充分准备，包括思想准备、宣传教育许多工作在内，要有秩序、有步骤地前进，要做到瓜熟蒂落、水到渠成。毛泽东的讲话，稳定了资产阶级动荡不安的情绪，并鼓舞了多数人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

1955年11月1日至21日，全国工商联第一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陈叔通致开幕词。会议学习了毛泽东的讲话，并听取陈云《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若干思想问题的报告》。会议总结了过去几年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经验，讨论了进一步开展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会议通过了《告全国工商界书》和《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一届执行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决议》。《告全国工商界书》指出：“我们工商业者当前的首要的任务是应该坚守爱国守法的立场，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在企业改造方面，我们应该积极地拥护和接受政府全面规划、统筹安排、经济改组、按业改造的政策，在国家的统一安排下，按照国家的计划，积极改进企业的经营管理，创造条件，争取改造。……在人的改造方面，我们必须在企业改造过程中服从社会主义成分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采取积极和自觉的态度，认真学习社会主义企业的经营管理方法，改造思想作风，锻炼成为自食其力的光荣的劳动者。”^①《决议》号召“本会各级组织应该在各地党政领导下，积极向

^① 新华月报，1955年12月.11

广大工商界传达，并组织工商界进行深入学习和讨论，为推动私营工商业者进一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而努力。”^①这次会议，对推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起了重大作用。

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共产党充分发挥了民建会、工商联和工商界骨干的积极作用。民建会、工商联同我国民族资产阶级有着深厚的历史联系，并且拥有一批拥护共产党领导的进步骨干。它们是联系和代表资产阶级的政治团体，又是在共产党领导下向资产阶级人们进行团结教育改造工作的重要纽带和渠道。在社会主义改造中，举凡重大的方针政策，共产党都经过各种会议或个别座谈的方式，注意听取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取得他们的密切合作，通过他们向工商界和家属进行宣传教育，发挥了有益的积极作用。1979年6月15日，邓小平在全国政协五届二次会议的开幕词中谈到当年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时说：当时，“资本家阶级中的进步分子和大多数人在接受改造方面也起了有益的配合作用。”^②

我国资本家阶级中的大多数人为什么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他们究竟是怎么想的？几位代表性人士的讲话反映了我国大多数工商业者的共同心声。

1956年1月10日，北京市资本主义工商业全部实现公私合营，天津《大公报》记者当即采访了全国工商联主任委员陈叔通，请他谈谈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大为提高的原因。

陈叔通回答说：“去年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会议前夕，毛主席对我们工商业者作了亲切的指示，指出了社会发展的规律和我们祖国的伟大前途，教导我们工商业者要认清自己的前途，掌握自己的命运。毛主席的教导大大鼓舞了全国工商业者

① 新华月报，1955年12月，11

② 邓小平文选（1975—1982年），人民出版社，1983，172

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热情，极大多数的人都争先恐后地要求纳入公私合营。这就是毛主席领导方法的科学性。”^①

在上海市私营工商业全部申请公私合营的前夕，新华社记者访问了全国工商联副主任委员、申新棉纺织印染厂总管理处总经理荣毅仁。^②

当记者向他提出“作为一个资本家，为什么选择了社会主义道路”的时候，他说：“是的，我是一个资本家，但是我首先是一个中国人，我想应该先从作为一个中国人谈起。”

他说：“中国民族工业大都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帝国主义稍稍放松对中国的侵略的时候发展起来的。我的父亲和伯父也是在这个时候开始创办和发展了自己的企业。……我父亲一辈人，梦想着办工业，救国图强。……父亲一辈曾经把希望寄托给北伐以后的国民党政府，可是蒋介石上台后对我们的第一手，却是无端通缉了我的伯父荣宗敬，敲诈了10万银元。1934年，当申新最困难的时候，我父亲以价值三四千万元的财产抵押给中国银行和上海银行，签订借款500万元的合同。当时官僚资本的头子宋子文想乘机挤垮申新，吃掉我们的企业；当银行只付了280万元时，他就强制停止继续付款。直到抗战胜利以后，蒋介石的淞沪警备司令部特务还把我70岁的父亲荣德生绑去40多天，勒索了20多万元美金的赎金，还给所谓‘破了案’的警备司令部送了更多的酬劳。”

荣毅仁接着说：“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黄浦江里停满了美国兵舰，美国货像潮水一样地涌来，我们的棉纺

① 新华半月刊，1956年第3号，52。

② 新华半月刊，1956年第4号，50—51。

厂用的大部分是美国棉花，中国的工业破产，农村破产。马路上美国兵横冲直撞，北京的女学生被强奸。我父亲的实业救国的理想破灭了。……那时，我们都希望有一个独立的强盛的祖国。而蒋介石国民党只会给祖国带来更多的屈辱。”

荣毅仁说道：“谁来建设独立强盛的国家呢？当时我们并没有想到共产党。”

他接着说：“解放前夕，我们一家对于共产党的到来是感到惶恐的。……我的父亲因为恨透了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坚决不愿意离开祖国。我也不愿做白华，和他一起留下来了。我们企业的流动资金当时已枯竭，解放后又受到美国和国民党的封锁和轰炸。这个时期申新能够维持生产，全都依靠爱护民族工商业的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贷款、加工和收购，依靠职工群众的团结和积极生产。政府帮助我们建立了总管理处，统一领导过去分散经营的各个工厂，并且指导我们逐步改进经营管理。生产因此得到发展，纱锭的生产率提高了40%以上，从1951年起盈利逐年增加，1953年的盈利就达到资本总额的1/4以上。初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就使我们的企业完全摆脱了解放初期的窘迫局面。”

“重要的还在于解放后的六年来，国家强盛了。这是每一个从旧中国过来的中国人最感到骄傲的。我经常接触到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负责人，在经济最困难的时候，在局势最紧张的时候，党的每一次分析，党的每一个政策、毛主席的每一句话，周到又全面，稳重又果敢，说到了就做到了。农村土地改革的结果，棉花产量超过了历史上最高的水平，我们的纱厂不再依靠外国的棉花了。抗美援朝的胜利，打破了我们曾经有过的对帝国主义的畏惧。接着，五年计划开始了，全国兴建了许多大

工厂，各地进行了大规模的建设，一切实现得比梦想还要快，多么令人鼓舞！没有共产党，不走社会主义的道路，哪能有今天？”

“对于我，失去的是我个人的一些剥削所得，它比起国家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投资总额是多么渺小；得到的却是一个人人富裕、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对于我，失去的是剥削阶级人与人之间的尔虞我诈、互不信任；得到的是作为劳动人民的人与人之间的友爱和信任，而这是金钱所买不到的。因为我积极拥护共产党和人民政府，自愿接受改造，在工商界做了一些有利于社会主义的工作，我受到了政府的信任和人民的尊重，得到了荣誉和地位。从物质生活上看，实际上我并没有失去什么，我还是过得很好。”

由上可见，对共产党的无比信赖，希望在共产党领导下实现他们“创办实业，救国图强”的梦想，这就是大多数中国民族工商业者的心，也是中国共产党和民主党派紧密合作，携手进入社会主义的政治基础。

三、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政治体制 的巩固和完善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产物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有计划地大规模进行和社会主义改造在全国范围逐步展开，要求在集中统一的基础上，更加发扬人民民主，扩大国家民主制度的规模，健全国家政治、法律的上层建筑，更加巩固和发展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的政治体制，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

1952年12月24日，周恩来代表中共中央向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建议：于1953年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

级人民代表大会，并开始进行起草选举法和宪法草案等准备工作。

1953年1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十二次会议，周恩来在会上对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作了详细说明。在讨论中，李济深、章伯钧、黄炎培、张治中、陈叔通、马叙伦、李达章、何香凝等民主党派的领导人相继发言，一致认为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提议很适时、很实事求是。并指出，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可以使人民民主制度发挥更大力量，可以使人民与政府的关系、人民民主专政和新中国的立国基础更加巩固。各民主党派和全国人民都应为完成这一件大事而努力。讨论结束时，毛泽东在讲话中，针对有些人的思想顾虑指出：党的政策，“不是人多称王”，我们的重点是照顾多数，同时照顾少数，凡是对人民国家的事业忠诚的、做了工作的、有相当成绩的、对人民态度比较好的，各民族、各党派、各阶级的代表性人物都有份。他们可能多数会被人民选举，甚至是大多数、绝大多数会被选举。总之，凡是爱国者（只要有这个资格），都会一道进入社会主义，没有理由不跟他们一道进入社会主义。最后，会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并通过了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起草委员会和选举法起草委员会的决定。宪法起草委员会以毛泽东为主席，民主党派负责人李济深、何香凝、沈钧儒、马叙伦、陈叔通、张澜、黄炎培、程潜以及陈嘉庚等为委员；选举法起草委员会以周恩来为主席，民主党负责人李烛尘、李达章、高崇民、张治中、章伯钧、章乃器、许德珩、彭泽民、蔡廷锴等为委员。随即这两个委员会开始工作。

1953年3月1日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3月4日，各民主党派负责人分别发表谈话，热烈拥护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他们说：选举法的公布“是中国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个伟大事件”，“这个选举法充分体现了全国人民的利益和要求”。在谈话中表示：“要在各自

的工作岗位上积极工作，做出优异成绩，以实际行动迎接普选。”并表示要号召所属成员为实现我们的选举法，完成这一重大政治任务而斗争。接着，民进总部还发出了要求会员认真学习选举法、宣传选举法的通知。各民主党派成员在各地方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认真学习了选举法，并做了大量的宣传工作。他们参加了各地区的选举，在 1226 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共产党员 668 人，占 54.48%，民主党派、各界爱国民主人士共 558 人，占 45.52%。这个比例，既保证了无产阶级对国家政治生活的坚强领导，又体现了统一战线的广泛性。还有一大批民主党派成员当选为地方省、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954 年 3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起草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毛泽东主席代表中国共产党提出中共中央起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初稿。会议决定在最近的两个月内完成对宪法草案初稿的讨论和修改。宪法起草委员会从 3 月 23 日起，历时 81 天，正式会议七次，经过详细地、周密地研究和讨论，于 6 月 11 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起草工作期间，各民主党派领导机关也参加了对宪法草案初稿的讨论，提出了许多修改意见。如原草案规定国家保护公民的“劳动收入”，经过修改，定为国家保护公民的“合法收入”，使宪法的条文更加符合实际。6 月 14 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三十次会议，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李济深、张澜、黄炎培、马叙伦、何香凝、陈叔通、程潜、傅作义、章伯钧、朱学范、陈嘉庚、张治中、陈其尤、许德珩等民主党派负责人在会上发言，一致表示拥护和赞同。最后，会议一致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和关于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决议。

宪法草案公布以后，在全国人民进行学习讨论的过程中，各民主党派举行了各种会议，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发出通知或指示，号召成员学习讨论好宪法草案。通过学习、讨论，各民主党派成员进一步认清了我国宪法的特点，以及我们国家的性质和人

民民主制度的优越性。

1954年9月15日至28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毛泽东在开幕词中指出：“这次会议所制定的宪法将大大地促进我国的社会主义事业。”^①大会通过了我国第一部社会主义类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选举了国家领导人。

各民主党派不仅参加了制定宪法，而且积极拥护宪法的颁布和实施。民革的张治中称颂宪法“是中国人自己的宪法，是反映了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美好繁荣的远景的宪法，是符合全国人民希望和要求、巩固人民民主制度、创造幸福生活的宪法。”^②民盟主席张澜回顾自己60多年参加中国宪政运动的亲身经历说：“过去反动统治者所谓宪政，从制宪的过程到‘宪法’的内容，都是骗人的，因而都是为人民所蔑视和反对的”，而今天这部宪法是“真正的宪法”，“是符合广大人民的共同愿望，而为全国人民所一致赞成和热烈拥护的。”^③民建的章乃器说：“宪法公布以后，资产阶级吃了三颗定心丸：一、和平过渡到社会主义；二、保护资产阶级的财产所有权；三、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地实行利用、限制、改造。”^④

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过程中，中共中央政治局集中各代表组联合提名的意见，提出了一批包括党内外领导人在内的国家领导人员名单。经过毛泽东主席亲自同各民主党派领导人进行协商，经周恩来同主席团成员及各代表组组长、副组长再三协商，又经过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李维汉向各民主党派领导人个别地恳切地征求意见，酝酿成熟后，正式提交大会讨论。由于事先充分发扬了民主，反复进行了协商，吸收了各方面的合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 133

^② 李维汉，回忆与研究（下），中共党史资料，1986. 796

^{③④} 李维汉，回忆与研究（下），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 796

理意见，大会以热烈的气氛选举通过。这批国家领导人名单，生动地体现了党对国家的坚强领导和统一战线的广泛性。

(1) 国家主席毛泽东、副主席朱德。

(2) 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共 79 人。常委 79 人中，中共党员 40 人，比党外多 1 人。委员长由刘少奇担任，副委员长 13 人，其中党外人士 8 人，除原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宋庆龄、李济深、张澜外，新增沈钧儒（原最高法院院长）、黄炎培、郭沫若（原副总理），以及陈叔通（原为全国政协副主席）和少数民族的代表人物。共产党员 5 人为：林伯渠、罗荣桓、彭真、李维汉、赛福鼎。常委会包括了各民族、各党派、各阶级阶层以及工、青、妇各方面的代表人物。

(3) 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副总理陈云、彭德怀、邓小平等 10 人，秘书长习仲勋。都是共产党员。国务院 35 个部长、主任中，中共党员 22 人，党外人士 13 人，占 1/3。国务院的全体会议由总理、副总理、秘书长、各部长、主任组成。

(4) 国防委员会。委员 79 人，其中党外人士 29 人。由毛泽东任委员会主席。国防委员会实际上是军事上的统一战线机构，包括原国民党将领郑洞国、鹿钟麟等人。

实践证明，党中央对这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名额、对民主人士的安排原则、比例，以及对国家领导人员的安排，总的说来是成功的，体现了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使我国人民民主的政治体制更加健全和完备。

(二)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为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协商机构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我国正式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之后，即已结束了它代行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但它作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织，在我国政治生活中仍要继续发挥重要的作用。1954 年 12 月召开的第二届政协全国委员会，标志着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后人民政协职能的变化，也标志着共产党领导的多党

合作制度的继续和加强。

在二届政协会议召开前，中共中央讨论了今后人民政协的工作，明确了以下几点：

(1) 关于今后人民政协的性质。由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已经召开，今后人民政协的性质将成为团结全国各民族、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国外华侨和其他爱国民主人士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组织。它既不是国家权力机关，也不同于一般的人民团体，而是党派性的统一战线组织。

(2) 今后人民政协的任务，主要有五项：第一，协商国际问题；第二，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候选人名单以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各级组织组成人员的人选，进行协商；第三，协助国家机关，推动社会力量，解决社会生活中各阶级间的相互关系问题，并联系人民群众向国家有关机关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提出建议；第四，协商和处理政协内部党派团体之间的合作问题；第五，在自愿的基础上，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努力进行思想改造。

(3) 今后人民政协的组织原则。第一，以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为基础组成，包括少数民族和国外华侨的代表，必要时可吸收个人参加。区域代表和人民解放军，不再作为参加政协的单位。第二，政协不再设立全体会议，将原来的政协全体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三层，改为全国委员会和它的常务委员会两层。这样减少了层次，便于工作，又可适当扩大名额，保持广泛的代表性。第三，全国委员会和各级地方委员会之间，是指导关系，上下之间有指导和被指导、指示和接受指示、报告和接受报告的关系，但又要因地制宜，便于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当地的统一战线工作。

(4) 全国委员会的名单由各党派协商提名，要扩大团结，要有代表性，要照顾到各个方面，注意各方面的带头人物，以充分体现统一战线的广大规模。

1954年12月20日，人民政协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周恩来向大会作了政治报告。这次会议的全体会员共559人，较上届全国委员会名额198人，增加了将近两倍。委员名额中，共产党员只有150人，占26.8%，党外人士达407人，占73%，许多旧军人、旧政协代表人物、旧知识分子以至翁文灏、张之江、鹿钟麟等人也吸收进来了。它的代表性和团结面的广泛，表明我们党对统一战线组织的高度重视，表明我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更加巩固和发展。

这次会议的召开，在一部分党外人士中引起了相当强烈的反映。围绕着政协的地位、作用等问题展开了一场或明或暗的争论。有些人对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后人民政协的性质、地位等变化认识不清，留恋第一届全国政协的开会盛况，怀疑共产党对二届政协不重视，表现出不满、不安的情绪，说：“真正的权力在人大常委会，最高权力在中共中央，政协没有什么权了。”有人慨叹全国人大召开以后，政协将退处于“太上皇”的地位。有些人则竭力抬高政协的政治地位，鼓吹政协是“权力机关”或“半权力机关”，是“中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最高组织形式”。

毛泽东在开会前两天，召集了党外几十人举行座谈，指出今后要加强统一战线工作，人大是权力机关，并不妨碍我们成立政协进行政治协商。他说人大已经包括了各方面，常委会是人大的常设机关，代表性当然很大，但它不能包括所有方面，所以政协仍有存在的必要，而不是多余的。并说蒋介石搞过参政会，但他不敢也不愿意要这些机关起作用，他要的是扼杀民主。我们是人民政府，我们一定要把一切机关都活跃起来。有人说，政协既然这样重要，是否可以把它搞成国家机关？毛泽东回答说：不能把它搞成国家机关，因为人大和国务院是国家权力机关和国家管理机关，如果把政协也搞成国家机关，岂不成了二元论吗？这样就重复了、分散了，民主集中制就讲不通了。要实事求是，政协不仅是人民团体，而且是各党派的协商机关，是党派性的机关。这

不等于不重视它，而恰好是重视它。共产党就是党派，也不是国家权力机关，但它的价值并不因此而有所降低。毛泽东这篇重要讲话，不仅教育提高了当时持有不同意见的党外人士，消除了他们的不安情绪，而且对当前和今后的统战工作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都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

在党中央和毛泽东的正确指导下，第二届政协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圆满完成了任务，一致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依据宪法原则，确定了参加政协单位和个人共同遵守的7项准则。这就是：（一）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全力贯彻实施宪法；（二）巩固工人阶级领导的人民民主制度，加强社会主义成分的领导地位；（三）协助国家机关，推动社会力量，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四）密切联系群众，反映群众的意见和提出建议；（五）加强各族人民的团结，提高革命警惕性，坚持对国内外敌人的斗争；（六）加强中国人民同世界爱好和平人民的友谊，反对侵略战争，保卫世界和平；（七）在自愿基础上学习马列主义和国家政策，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努力进行思想改造。这七条准则，是全国各族人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其他爱国人士团结奋斗的共同政治基础。许多党外人士从切身经验中深刻体会到党中央对政协工作的重视，普遍表示兴奋和满意。

第三节 共产党与民主党派向科学进军

一、共产党召开知识分子问题会议

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到来，使我国政治形势发生了根本变化。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也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1956年1月25日，毛泽东召开最高国务会议，高度评价了我国用和平的方法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成功经验，提出了向现代化

的宏伟目标进军，说“我国人民应该有一个远大的规划，要在几十年内，努力改变我国在经济上和科学文化上的落后状况，迅速达到世界上的先进水平。为了实现这个伟大的目标，决定一切的是要有干部，要有数量足够的、优秀的科学技术专家；同时，要继续巩固和扩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①毛泽东这一号召，指明了社会主义革命基本胜利后我国历史前进的方向，也指明了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

根据毛泽东的提议，中共中央于1956年1月召开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周恩来在会上作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总结了建国以来对知识分子工作的经验教训，强调为了大力发展战略性建设，“必须依靠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密切合作，依靠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的兄弟联盟。”^②指出我国知识界的面貌六年来已经发生了根本变化，“他们中间的绝大部分已经成为国家工作人员，已经为社会主义服务，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③指出知识分子问题已经成为我国各方面生活中的重要因素，正确地解决知识分子问题，更充分地动员和发挥他们的力量，为伟大的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是我们努力完成过渡时期总任务的一个重要条件。《报告》批判了排斥歧视知识分子的错误倾向，提出应当改善对知识分子的使用和安排，给以应得的信任和支持，给以必要的工作条件和适当的待遇，同时热情地帮助他们进行自我改造，才能最充分地动员知识分子在祖国建设事业中，发挥作用，贡献其业务能力和专长。毛泽东在会议最后一天讲了话，强调指出我国经济上还没有独立，科学上也没有独立，文化落后，要实现现代科学技术的革命，必须充分尊重知识和知识分子，无知、愚蠢是不行的。号召全党要努力学习科学知识，同党外知识分子团结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人民出版社，1986. 718

^{②③}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 160、162

一致，为迅速赶上世界科学先进水平而奋斗。这次会议坚持从社会地位来考察知识分子的根本变化，肯定他们的绝大多数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解决了党内长期争论的一个大问题，纠正了对待知识分子的过“左”政策，改善了党同非党知识分子的关系，激发了广大知识分子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的积极性。

为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后的新形势和新任务，1956年3月，中共中央统战部召开了第五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讨论和通过了《1956—1962年统一战线工作方针》（以下简称《七年方针》），对统一战线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和应采取的新方针，作了明确分析和规定。

（一）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内部关系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1）作为人民民主专政基础的工农联盟被推进到新的即社会主义的基础上，日益成为牢不可破的联盟；（2）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虽然还没有被消灭，但已经向工人阶级屈服了，大多数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成了公私合营企业从业人员，而且不能不在中共直接领导和广大群众直接监督下，按照社会主义原则而共同工作。他们中间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进步分子日益增多，有从少数发展到多数的趋势；（3）知识界的面貌发生了根本变化，从他们的政治立场和社会地位来说，他们已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4）各民主党派已经基本上成了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团体；（5）大多数少数民族先后走上了向着社会主义过渡的道路，并且在各种不同的条件下努力前进。这些变化表明，统一战线内部的社会主义一致性正在发展和加强。

（二）教育工作已经成为今后统战工作的中心任务

统一战线内部虽然仍存在着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但今后将更多地从机关、学校和企业内部的业务工作和学术研究上表现出来，表现为对待这些问题的不同立场、观点和方法，不同思想和作风。这种情况更有利于我们在阶级斗争中使用教育的方法（无论在政治上、工作上和思想上），更要求我们把教育工作当作

统一战线工作中的 一项中心工作。教育工作的目的，是使绝大多数资产阶级分子，不仅对于最后完全消灭资本主义所有制获得思想上的准备，而且能够改变成为名符其实的劳动者；使大多数的高级知识分子和民主人士在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斗争中充分发挥积极性，并且从思想上接受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观点。

（三）要尊重人才、尊重知识分子

要充分估计民主人士、高级知识分子和资产阶级分子几年来的进步，在机关学校、企业同他们普遍建立起良好的合作共事关系。要分别不同情况，给以应有的信任，分配以适当的工作，帮助他们做出成绩。对企业的资方人员，应当领导他们积极参加生产、经营和企业改革，受到“破资本主义、立社会主义”的教育。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同意《七年方针》作为这次全国统战会议的决议，3月31日，经中央批发各地执行。现在看来，《七年方针》对当时形势的基本分析和强调教育工作的基本方针是正确的，但对调动民主党派和其他党外人士为建设服务这一点强调不够，则是一个缺点。

二、各民主党派确定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路线

1956年1月30日至2月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名誉主席毛泽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主席周恩来，副主席董必武、李济深、郭沫若、彭真、沈钧儒、黄炎培、陈叔通、何香凝、李维汉、李四光、章伯钧、陈嘉庚、鲍尔汉等出席了开幕式。

这次会议着重讨论了知识分子问题。周恩来在政治报告中强调指出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要性。他指出：“我国知识分子的现有力量，无论在数量方面、在业务水平方面、在政治觉悟方面，都还不能适应社会主义事业急速发展的需要；而若干政府部门对于知识分子的使用和待遇还有某些不合理现象，又在不

同程度上妨碍了知识分子力量的充分发挥。这就需要我们加强领导，克服缺点，采取一系列有效的措施，最充分地动员和发挥现有知识分子的力量，不断地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和业务水平，大规模地培养新生力量来扩大他们的队伍，以适应国家对于知识分子的不断增长的要求。”为此，“第一，应该改善知识分子的使用和安排，使他们能够发挥对于国家有益的专长；第二，应该对知识分子给予应有的信任和支持，使他们能够积极地放手地工作；第三，应该给知识分子以必要的工作条件和适当的待遇，使他们能够集中主要精力于自己的业务。”^①郭沫若（兼中国科学院院长）在《在社会主义革命高潮中知识分子的使命》的报告中，代表知识分子表示：“我们满怀信心地愿意以最紧张的努力，继续进行自我教育，发挥自己的潜在力量，扩大队伍，加强团结，提高业务能力，争取迅速改变我国科学文化的落后状态。”^②

这次政协会议以后，各民主党派在北京先后召开了全国代表大会或中央全会，在总结过去工作的基础上，确定今后的工作方针和任务。

1956年2月21日至29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三届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会议讨论和通过了民革主席李济深代表民革第二届中央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章程》。大会决定，以团结、教育、改造原国民党及与国民党有历史关系的中上层人士，特别是其中散处在社会上的中上层人士，作为民革在社会主义革命中的首要任务。帮助这些人士进行思想改造，使他们认清前途，掌握命运，为社会主义事业贡献力量，和全国人民一道进入社会主义。大会通过并发表了《告台湾军政人员书》，希望台湾国民党军政人员响应祖国的号召，激发爱国良知，在爱国主义旗帜下，为和平解放台湾实现祖国统一大业而尽力。

1956年2月9日至20日，“中国民主同盟第二次全国代表大

^{①②} 新华月报，1956年第5期，18、27

会在北京举行。民盟中央代理主席沈钧儒在开幕词中指出：“我们民盟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担负着团结教育知识分子的任务的民主党派。今天，国家要求我们知识分子发挥最高度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全心全意为社会主义服务，要求知识分子更进一步努力改造自己，争取成为社会主义的知识分子”。^①他号召“全盟同志在伟大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在光辉的毛泽东旗帜下，更紧密地团结起来，为了把我们祖国建设成为一个完全现代化的、富强、繁荣、幸福的社会主义工业大国而奋斗。”^②民盟中央副主席章伯钧在会上作了《全盟更紧密地团结起来，充分发挥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努力改造自己，为完成伟大的社会主义革命事业而奋斗！》的报告。报告强调指出：“‘一切为了社会主义’，这就是当前我们的总方针、总任务。”^③大会一致通过了《中国民主同盟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决议》。决议号召全体盟员“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中国共产党的周围”，“在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事业中，充分发挥积极性和创造性，勤勤恳恳地、兢兢业业地努力做好自己的岗位工作，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努力开展科学的研究工作、培养新生力量，坚决地向科学进军，为加速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完全现代化的、有高度文化的、富强的社会主义工业大国而斗争。”^④

1956年2月9日至16日，九三学社第一届全国社员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许德珩在会上作了会务报告。他指出：“随着生产关系的改造，技术改造即将加速提上日程。原子能和平利用的广泛发展；半导体的利用，电子学的发展，使世界面临新的工业革命的前夕，也使我们不能不把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技术基础放在最新的科学成就之上。但是，从整个说来，我国科学、文化、教

^{①②③}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170—171、176

^④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1986，191—192

育、卫生等各方面状况，都不适应社会主义建设急速发展的需要，而且有的还落在世界先进水平后面很远。”“我们社员同志所联系的群众都是中上层的知识分子，而且社员中绝大多数是高级知识分子，因此，作为一个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民主党派，在当前形势下的历史任务就是：在党的领导下，推动并帮助社员和联系的知识分子发挥力量，提高业务水平，提高社会主义觉悟，以完成国家付予知识分子的光荣任务。”^①

1956年4月5日至14日，中国致公党第六届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致公党主席陈其尤在会上致开幕词。他说：中国致公党的任务，是要在扩大和发展华侨爱国团结事业中，贡献自己的力量，帮助华侨提高政治觉悟和爱国热情，带动他们为祖国建设事业而努力。过去，我们执行了这一方针，今后我们还必须执行这一方针。现在正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突飞猛进，全国人民努力争取用和平方式解放台湾的时候，本党应该加强向华侨进行爱国主义教育，这更是我们当前迫切的任务。这次通过的新章程规定致公党“应该全力以赴协助政府贯彻华侨政策，团结教育所能联系的华侨、侨眷，及时了解研究、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使他们更能发挥爱国主义积极性，与祖国全体人民一道，为祖国伟大的社会主义建设共同努力。”^②

1956年8月11日至23日，中国民主促进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根据当前的形势发展，大会提出了“一切为了社会主义”的口号和今后的任务：第一，密切联系群众，加强对要求进步而政治上开展较慢的人进行工作；第二，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加强团结；第三，积极代表会员和所联系的群众的合理要求和正当利益；第四，提高觉悟，贡献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第

^① 中国民主党派史文献续编(社会主义时期). 中共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编. 1986. 602—603

^② 中国各民主党派. 中国文史出版社. 1987. 350

五，积极发展组织，做好基层组织工作。

1956年2月9日至21日，农工民主党第六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扩大）在北京举行。会上有30多位在科学技术、文化教育和医疗卫生部门工作的高级知识分子作了发言。他们一致表示中国共产党和政府对知识分子的重视和深切关怀使他们深为感动，表示要不断地提高政治觉悟和业务水平，努力向科学进军，为社会主义事业贡献自己的一切智慧和才能。

1956年各民主党派全国代表大会或中央会议的召开，根据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取得伟大胜利的新形势，进一步制定了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路线，为各民主党派今后的工作指明了方向。

三、各民主党派拥护共产党提出的“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

在社会主义改造取得决定性胜利的情况下，对各民主党派的前途问题，在共产党内和民主党派内部都存在一些模糊认识，主要是一些人以为到了社会主义社会，民主党派已经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共产党内有些人也不尊重，甚至不承认民主党派的独立平等地位。鉴于这种情况，毛泽东总结了中国共产党同民主党派长期合作的历史经验，在1956年4月的《论十大关系》中指出：“究竟是一个党好，还是几个党好？现在看来，恐怕是几个党好。不但过去如此，而且将来也可以如此，就是长期共存，互相监督。”^①9月，中国共产党召开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各民主党派主要领导人应邀列席了大会。李济深代表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全国工商联向大会献礼，充分表达了与中国共产党同舟共济的精神。毛泽东在开幕词中说：“今天在座的还有我们国内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他们是和我们一道工作的亲密的朋友。他们一向给了我们很多的帮助。我们对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733

他们表示热烈欢迎。”我们“必须继续加强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团结，继续巩固和扩大我们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① 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做的政治报告中明确指出：“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民族资产阶级和上层小资产阶级的成员将变成社会主义的劳动者的一部分。各民主党派就将变成这部分劳动者的政党，由于在这部分劳动者中，资产阶级思想残余还会拖得很长，各民主党派还需要在一个很长的时间内继续联系他们，代表他们，并且帮助他们改造。同时，各民主党派同共产党一道长期存在，在各党派之间也能起互相监督的作用。”因此，“在今后，我们认为，应当采取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② 大会宣布：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状况之间的矛盾，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虽然还有阶级斗争，还要加强人民民主专政，但其根本任务已经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

中共八大和毛泽东的重要讲话所阐明的共产党和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表明我国阶级关系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明确了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民主党派的性质、任务和作用，标志着我国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民主党派热烈拥护“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并受到极大的鼓舞和鞭策，更加激发了他们为社会主义服务的积极性。

“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提出以后，共产党和民主党派在学习讨论中普遍反映，这个方针对于各民主党派是一个巨大鼓舞，感到今后民主党派“任重道远”，表示今后要更好地发挥作用。

①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79. 289、287

② 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阅读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1958. 189—190

用，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为社会主义服务。但是，仍然有些人怀疑民主党派继续存在的作用。有人认为，民主党派的存在，只是民主形式的一种点缀；有的甚至怀疑“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方针。各民主党派领导人，先后在报刊上发表了一系列文章或讲话，谈学习“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方针的体会。他们认为，“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是完全合乎客观事物发展规律的，是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的典范，是统一战线思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具体化。他们从共产党同党外人士长期实行民主合作的原则，以及我国民主党派的特点、历史地位和发展趋势等方面，论述了共产党同民主党派长期共存的必然性和必要性。熊克武指出：“要使许多非工人阶级分子的思想意识能够同他改变了的社会地位相适应，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工作，也就是有待于我们民主党派继续努力来完成的一个历史任务。”^①因此，民主党派在共产党领导下，各自发扬自己的分工合作的优良传统，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发挥积极作用，长期存在，是符合客观要求的，是一定的历史条件所规定的。同时，他们正确地阐明了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和互相监督的关系，批判了在这个问题上的错误认识。周建人指出：“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和互相监督是相辅相成的。”“对党的监督是为了支持领导，为了避免或纠正工作中的错误和偏差，也就是为了更好地建设社会主义。”“作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组成部分的民主党派参加了政权，也必须负政治上的责任。监督包含着协商、检查、批评和检举等方式，就民主党派来说，只有认真发挥监督作用，才算是对国家尽了责任。”^②他们还指出，我们既不能把“互相监督”理解为“分庭抗礼”，也不能把“接受领导”变为“依赖领导”。也就是说，不能把自己的党派设想为类似资产阶级国家的“在野党”或“反对党”。熊克武强调，

① 新华半月刊，1956年第19期，20

② 新华半月刊，1956年第18期，29

“在‘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方针提出以后，我们民主党派的成员，更需要深刻体会共产党尊重各民主党派政治自由和组织独立精神，一方面在政治上切实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另一方面要在工作中加强主动性和创造性，这样才能充分发挥我们民主党派应有的作用，包括互相监督的作用。”^①有的领导人还指出：民主党派同共产党在法律上的平等地位，是民主党派可以监督共产党在法律上的依据，这和民主党派接受共产党的领导是一致的。此外，有的领导人的文章还提出了当时在互相监督方面存在的一些问题。指出：在原则问题上，共产党对民主党派尽到了很大的帮助，“但是由于历史的关系，有的问题还不免有所‘客气’和‘保留’，换句话说，就是监督得还有些不够。”^②存在“客气有余，批评帮助不足”的情况。^③还有的领导人检查了民主党派过去所起的监督作用也很不够，“一则是因为民主党派的社会主义思想水平不够，提不出积极的意见，再则也同样存在相当的‘客气’和‘保留’，这在今后应当加以提高和改正。”^④

四、坚持和改善共产党对民主党派的领导

第五次全国统战会议期间，反映出统战部门存在着相当严重的关门主义倾向。会议决定切实检查一次统战部门同民主党派、民主人士的关系，认真发扬民主，克服缺点，改进关系。这次检查，实际上进行了一年多，经历了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从1956年3月至5月。中央统战部和全国政协秘书处党组织首先从内部进行检查。以后又把自内和自外的检查结合起来，号召和发动民主党派、民主人士视察和检查统战工作，召开各种座谈会，广泛征求和听取他们的批评和意见。这段检查，确

① 新华半月刊，1956年第19期，19

② 新华半月刊，1956年第16期，15

③ 新华半月刊，1956年第19期，20

④ 新华半月刊，1956年第16期，15

实揭露了统战部门工作中不少问题和缺点，主要是：（1）党外人士安排后，不少人无事可做，或有职无权，坐冷板凳；（2）同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广泛联系不够，同进步分子往来多，同中间落后的人接触少，有时偏听偏信，助长了党内和进步分子的宗派主义情绪；（3）对少数人的意见特别是反对意见，尊重不够，往往以多数压少数，堵塞言路；（4）以领导者自居，只教育别人，不注意向党外人士学习；（5）同民主党派民主协商差，尊重组织独立差。这些缺点，确实妨碍了民主党派、民主人士积极性的发挥，对社会主义事业是不利的。为此，5月21日，中央统战部发出《关于组织和推动民主党派、民主人士检查统战工作的意见》，要求各地统战部门，采取内外结合的办法，进一步开展检查，广泛地揭露缺点，改进工作，增进党和非党的团结。

第二阶段，从1956年6月至12月。这一期间，由于苏共二十大全面否定斯大林，国际反动派掀起攻击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制度的逆流，在党内外一部分群众中引起了思想动荡；毛泽东《论十大关系》讲话在党外人士中间广泛传达后，激发了他们的政治热情，统一战线内部出现了民主活跃的局面；下半年社会主义改造在全国范围内基本完成，资本家交出了企业，自觉“衣冠齐整，精神抖擞”，有些人表露出向共产党争取更多政治权利的倾向。在这些国际、国内因素的交互影响下，在7月、10月的座谈会上，以章乃器、章伯钧为代表向中央统战部提出了尖锐、严厉的批评，广泛涉及到党的领导、国家政治生活等多方面的问题。

关于党同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有些人顾虑这个方针在共产党内不能贯彻到底。有些人认为这个方针只是一种策略，用以对外宣传、安定民主党派人心而已。在民主党派对共产党的监督问题上，章伯钧等人提出：第一，监督应有法律的保障，民主党派向相当政府部门应有质询权；第二，民主党派可以在人民代表大会中设立类似资本主义国家的“议会党团”，每个党派的“议会党团”，有权单独向中外记者发表主张；第三，政

府部门和政协对民主党派提出的批评建议，应认真处理，不得敷衍应付。在民主党派的发展方针问题上，章伯钧对过去协议的各民主党派重点分工范围，一再表示不满，主张要打破“防区制”、“包干制”。有些人从增强民主党派实力出发，主张取消民盟、民进、农工民主党、九三学社 4 个党派，另组一个知识分子的大党。

关于共产党同资产阶级的关系。章乃器尖锐批评中央统战部有阶级斗争简单化、统战工作庸俗化的倾向，指责部分党员、进步分子怀疑和歪曲党的和平改造方针，执行得七折八扣，使工商业者受到无情打击，主张重新审查“三反”、“五反”的案件，处分过重的予以平反，说：“现在工商界只抬了半个头”，号召工商业者不要自卑，要敢于起来斗争。章乃器的这些观点，当时受到一部分民主人士、资本家的欢迎和同情。

关于党与非党的关系。罗隆基、章乃器等人提出，共产党员和非党员不平等，党外人士怕党员，见到党员唯唯诺诺，觉得自己比党员低一等。在座谈中，普遍反映党外人士有职无权，章乃器说他当粮食部长有职有权“是斗争得来的”。不少人对某些党员干部骄傲自满、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十分不满，有的甚至说：“现在官气之重，比国民党还甚。”

关于人民政协工作。有些人感到安排政协委员只是政治待遇，平时无事可做，批评“开会轰轰烈烈，闭会冷冷清清”，“政协成了座谈的组织、举手的机构”。章伯钧主张中国应实行两院制，使政协变成建议、监督、审核的机关，相当于资本主义国家的上议院。他还提议各民主党派领导人成立政治讨论会，定期讨论国家大事，向共产党和政府提出政策方针的建议。他这一主张，因高级民主人士反映冷淡而作罢。

这次检查，广泛发扬了民主，使党外朋友无保留地提出了不少尖锐的批评，虽然有些意见是错误的，但总的说，确实有利于各级统战部门深刻认识和及时纠正自己的缺点，进一步加强党的统战工作。

根据党外人士在检查中提出的批评和意见，中央统战部汇集综合为7款80条。除推动民主党派分别讨论外，10月间中央统战部又召开了统战部长会议，对改进共产党同民主党派关系问题进行深入研究。会议经过讨论，明确解决了以下几个重要问题。

（一）关于“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方针的依据

共产党提出这一方针不是权宜之计，而是正确地反映了我国社会的客观实际，符合我国历史发展的需要。

（1）民主党派虽然是民族资产阶级、上层小资产阶级及其知识分子的政治派别，但它们与欧美资产阶级政党不同，而是革命的、爱国的、同共产党合作的党。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后，它们所联系的阶级、阶层的成员将变成劳动人民的一部分，民主党派作为这一部分劳动人民的政党，仍然需要在很长时间内继续联系和代表这部分劳动者，推动他们继续为社会主义服务，进一步实行自我教育。这是我国民主党派能够同共产党长期共存的客观依据。周恩来在阐明这一方针时曾说：共产党同民主党派不是同年同月同日生，但可以同年同月同日死。这些讲话充分表达了共产党同民主党派长期合作的战略思想。

（2）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特点之一。马克思列宁主义学说并没有排除社会主义制度下多党共存的可能性。特别是共产党处于执政的地位，在工作中不可能没有缺点和错误。我们当然首先依靠党内的自我批评和广大劳动人民的监督，同时也需要重视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的监督。因为它们今天和将来都联系和代表一定的社会基础。“能够对于我们党提供一种单靠党员所不容易提供的监督，能够发现我们工作中的一些我们所没有发现的错误和缺点，能够对于我们的工作作出有益的帮助。”^①我们的经验证明，实行这个方针，对党、对国家、对人民、

^① 邓小平. 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 新华半月刊. 1956年第20期.

对社会主义都是有利的。

（二）关于共产党同民主党派的关系问题

共产党同民主党派在政治上存在领导和被领导的关系。同时又是平等的友党关系。一定要尊重民主党派在宪法范围内的政治自由、组织独立和法律平等地位，放手地让他们独立地处理自己内部的事务和开展活动。应当彻底纠正那种通过少数进步分子把持包办民主党派内部事务、修改他们的文件、干涉人事安排等的错误做法。应当采取积极态度，同民主党派负责人和它们内部的各方面的代表人物保持经常联系，同它们建立起诚恳的、友谊的、互助合作的关系。

（三）关于民主党派的发展组织问题

会议认为历史上形成的各民主党派重点分工和各自的发展对象，基本上符合社会客观的需要，但这不等于机械地划分范围，各民主党派经过协商，可以按照新情况作必要的调整。

根据会议讨论的结果，中央统战部草拟了《关于民主党派工作几个问题的指示（草案）》，发至各地征求意见试行。这个草案阐明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措施是正确的、积极的，以后，由于 1957 年反右派斗争未能形成正式文件而搁置下来了。

总起来说，1956 年的统战工作，中央统战部在党中央的指示下，制定了《七年方针》，正确地执行了“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深入开展了统战政策的检查，及时地处理了社会主义改造高潮期间出现的各种社会矛盾，进一步调整了关系，活跃了统一战线内部的民主生活，调动了广大知识分子、党外人士和工商业者为社会主义服务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促进了国家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的形成，巩固和发展了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果实。成绩是巨大的。

从 1949 年 10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 1956 年，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有步骤地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这个时期，是共产党与民主党派合作的最好历史时期之一，其主

要特点是：

第一，中国共产党确立了在新中国的领导和执政地位，各民主党派明确宣告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形成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的新局面。在中国革命历史上，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的合作有一个历史发展过程。各民主党派从成立的时候起，在中国共产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影响下，就同共产党建立了不同程度的合作关系，并且在革命斗争中逐步发展了这种关系。在抗日战争时期，他们同共产党合作，共同为坚持团结、抗战、进步，反对国民党顽固派的分裂、投降、倒退而斗争。抗战胜利后，他们又同共产党一起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内战、独裁政策，为和平民主而共同战斗。1948年，当人民解放战争转入战略反攻，并且取得节节胜利的形势下，各民主党派公开宣告，站在人民革命一边，同共产党一道为推翻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建立新中国而共同奋斗。接着，各民主党派发表通电、决议，响应中国共产党“五一”劳动口号，并宣布接受中共的领导，共同建立民主联合政府。他们同共产党一起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随后，各民主党派召开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会议，总结民主革命时期的历史经验，相继发表决议和宣言，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开创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的新局而。这是共产党与民主党派合作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和伟大成就。

第二，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有了共同的政治纲领和人民政协组织法、章程作为共同信守遵行的准则。建国初期，各民主党派公开宣言抛弃中间路线，拥护新民主主义和人民民主专政，拥护中共为首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以共同纲领为各民主党派的政治纲领，并愿为其彻底实现而奋斗。人民政协组织法是多党合作的组织形式，并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成为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共同遵守的根本大法。12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及其制定

的章程，标志着人民政协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结束。人民政协成为中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组织，将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继续发挥重要的作用。这样，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在社会主义基础上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第三，各民主党派不再是旧中国反动统治下的在野党，同共产党一道参加了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领导工作，共同担负起管理国家和建设国家的历史重任。建国初期，各民主党派的领导者和成员担任了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委员、政务院副总理、政务委员以及部委部长、副部长、主任、副主任等重要职务。在各省、市人民政权中也有相当数量的民主党派的代表人物参加。1954年9月召开的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新的国家领导人。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担任了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全国人大常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和委员、全国人大民族、法案、预算委员会委员，以及国务院部长、主任。在省市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中，也有相当数量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加。这些都充分地体现了在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下，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广泛的团结合作的政治局面继续巩固和发展。

第四，中国共产党提出了“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1956年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中国共产党在总结共产党同民主党派合作的历史经验和国际共运的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及时提出了中国共产党和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这是中国共产党处理同各民主党派相互关系的正确方针，是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理论和政策在新形势下的深化和发展，对于民主党派在社会主义时期同共产党继续合作，共同前进，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这个方针提出后，各民主党派更加坚定了与共产党合作的信念，激发和调动了各民主党派成员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积极性。